浙江教育大厦部分设备及基础配套设施维修改造项目—施工改造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电子交易）**

编号:FY002-ZJJY[2023]-001

浙江省教育厅

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 年 三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浙江教育大厦部分设备及基础配套设施维修改造项目—施工改造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3月17日13点30分00秒>（北京时间）前提交（上传）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FY002-ZJJY[2023]-001

**项目名称：**浙江教育大厦部分设备及基础配套设施维修改造项目—施工改造项目

**预算金额（元）：3775298**

**最高限价（元）：3775298**

**采购需求：**浙江教育大厦部分设备及基础配套设施维修改造项目—施工改造项目主要内容：详见采购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后，90日历天。**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

是；

否，不接受联合体理由： 。

**注：不得限制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参与。**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或者供应商不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的，则不需要提供)；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提供联合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承建，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要求合同分包，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达到 %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承建，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2）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3）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4）上述证书都必须在有效期内。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至2023年3月17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上传）**

**截止时间：**2023年3月17日13点30分 （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3年3月17日13点30分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 支持中小企业力度 助力扎实稳住经济 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采购文件的第二部分总则。（2）电子交易的说明：①电子交易：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响应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采购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采购文件；④响应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采购文件纸质版；⑧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响应文件1份。备份响应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采购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响应文件”；⑨响应文件的解密：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供应商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供应商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文件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3）采购文件公告期限与竞争性磋商公告的公告期限一致。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浙江省教育厅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文晖路321号浙江教育大厦

项目联系人（询问）：林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8008795

质疑联系人：陶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0571-8800881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杭州市滨江区建业路418号地矿建设大厦A座13楼

项目联系人（询问）：徐润博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6627207

质疑联系人：周岩

质疑联系方式：18295016067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浙江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浙江省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服务中心（杭州）

地 址：杭州市上城区四季青街道新业路市民之家G03办公室

联 系 人：朱女士、王女士

监督投诉电话：0571-85252453

政策咨询：何一平、冯华，0571-87058424、87055741

预算金额未达100万元的采购项目，由采购人处理采购争议。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1 | **项目属性** | 工程类 |
| 2 | **资金来源** | 本项目资金来源：预算金额377.5298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为346.2698万元，自筹资金为31.26万元。 |
| 3 | **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1）标的： 浙江教育大厦部分设备及基础配套设施维修改造项目—施工改造项目 ，属于 建筑业 行业； |
| 4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可以就 采购进口产品。 |
| 5 | **分包** |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 工作分包。  B不同意分包，具体理由： 。  注：不得限制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合理分包。 |
| 6 | **磋商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A不组织。  B组织，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方式： 。 |
| 7 | **样品提供** | A不要求提供。  B要求提供。 |
| 8 | **方案讲解演示** | A不组织。  B组织。 |
| 9 |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采购文件第二部分11.1。  供应商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供应商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响应文件无效。 |
| （2）资信证明文件：根据采购文件第四部分评审标准提供。 |
| 10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
| 11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报价单是报价的唯一载体。响应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采购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最后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响应文件无效：**  **响应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最后报价的；**  **最后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供应商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12 | **中小企业信用融资** | 供应商成交后也可在“政采云”平台申请政采贷：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 - 金融服务中心 -【融资服务】，可在热门申请中选择产品直接申请，也可点击云智贷匹配适合产品进行申请，或者在可申请项目中根据该项目进行申请。 |
| 13 | **备份响应文件送达地点和签收人员**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杭州市滨江区建业路418号地矿建设大厦A座13楼；备份投标文件签收人员联系电话： 黄玉娟，0571-86627207 。**采购人、采购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供应商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
| 14 | **其它说明** | 联合体或者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联合体各方（供应商与分包供应商）分别提供与联合体协议（分包意向协议）中规定的分工内容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数量以提供材料较少的一方为准**。** |
| 15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代理服务费及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由中标供应商支付：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参照省物价局浙价服[2009]84号文件规定标准的80%计取（单个项目不足2000元的按2000元计取），招标（采购）代理费收费标准以中标金额为基准，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标准的80%计取。结算方式及时间为：中标之日起5个工作日之内一次性支付给招标代理公司。 |
| 16 | **公司账号** | 帐 户 名：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浙江泰隆商业银行杭州分行  帐 号：3302010120100046058 |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采购邀请、响应文件提交、响应文件开启、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磋商、评审、成交供应商确定、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机构”系指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机构。

2.3 “供应商”系指是指提交响应文件和报价、参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提交响应文件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4）。

2.6“电子交易平台”是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 “▲”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系指磋商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3.2 支持绿色发展

3.2.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供应商须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响应文件无效。**

3.2.2纳入政府采购管理的修缮、装修类项目采购建材的，鼓励采购单位将绿色建材性能、指标等作为实质性条件纳入采购文件和合同，具体性能指标要求参考相关绿色建材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3.2.3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3.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3.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工程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工程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工程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最后报价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工程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3.4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3.5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3.6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3.7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支持创新发展

3.4.1 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3.4.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3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3.5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

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切实保障企业公平竞争，平等维护企业的合法利益。**4. 询问、质疑、投诉**

4.1在线询问、质疑、投诉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4.2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3供应商质疑

4.3.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3.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不予受理：

4.3.2.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4.3.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3.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3.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3.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3.3.4事实依据；

4.3.3.5必要的法律依据；

4.3.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4.3.4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4.3.5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在质疑回复后，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的“其他公告”栏目公开质疑答复，答复内容应当完整。质疑函作为附件上传。

4.3.6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4供应商投诉

4.4.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4.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4.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4.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4.5.5浙江省本级、杭州市本级、拱墅区、富阳区政府采购项目投诉材料可寄送浙江省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服务中心（杭州），地址：杭州市上城区四季青街道新业路市民之家G03办公室，收件人：朱女士，电话：15121014815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3。

**二、采购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5．采购文件的构成**

5.1 采购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5.1.1竞争性磋商公告；

5.1.2供应商须知；

5.1.3采购需求；

5.1.4评审办法；

5.1.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1.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6.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

6.1已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

6.2 采购机构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和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提交响应文件**

**7. 采购文件的获取**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采购文件售价。

**8.磋商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磋商前答疑会的，潜在供应商按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磋商前答疑会。

**9.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10. 响应文件的语言**

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资格文件**：

11.1.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11.1.2联合协议（如果有)；

11.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11.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11.2 商务技术文件：

11.2.1响应函；

11.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11.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11.2.4符合性审查资料；

11.2.5评审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1.2.6商务技术偏离表；

11.2.7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1.3**报价文件：**

11.3.1报价单；

11.3.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1.3.3中小企业声明函。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响应文件无效；**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的，响应文件无效。**

**12. 响应文件的编制**

12.1响应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请按照采购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磋商小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

12.2供应商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2.3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3.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响应文件按照采购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13.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3.3采购文件对响应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4. 响应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4.1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4.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响应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14.3采购人、采购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机构与供应商以前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5.备份响应文件**

15.1供应商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后，还可以在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响应文件1份，**但采购人、采购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供应商提交备份响应文件。**

15.2备份响应文件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DVD光盘或U盘中。备份响应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采购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联合体参与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15.3直接提交备份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前在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载明的响应文件开启地点将备份响应文件提交给采购机构，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响应文件。

15.4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应先将备份响应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邮政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响应文件须在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之前送达采购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备份响应文件送达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响应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15.5供应商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文件无效。**

**16.响应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采购文件第四部分4.2规定的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无效：

**17.响应文件有效期**

17.1响应文件有效期为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少于采购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文件有效期的，响应文件无效。**

17.2响应文件合格投递后，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有效。

17.3在原定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四、响应文件开启、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8.响应文件开启**

18.1采购机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响应文件开启，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开启。

18.2响应文件开启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自动提取所有响应文件。采购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8.3**响应文件未按时解密，供应商提供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19、资格审查**

19.1响应文件开启后，采购人、采购机构或磋商小组将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19.2采购人、采购机构或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19.3供应商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与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供应商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响应文件无效。

19.4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9.5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再评审。

**20、信用信息查询**

20.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机构将在资格审查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供应商接受资格审查时的信用记录。

20.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供应商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20.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0.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审**

**21.** 磋商小组将根据采购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审工作职责，并按照评审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供应商对采购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的供应商，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成交的供应商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采购文件第四部分评审办法。**

**六、成交供应商确定**

**22. 确定成交供应商**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评审报告送交、采购结果确定和结果公告均在线完成。为进一步提升采购结果确定效率，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将评审报告在线送交采购人。采购单位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线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中标、成交通知书和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同时发出。

**23. 成交通知与成交结果公告**

23.1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采购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成交通知。

23.2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开标记录、资格审查情况、评审专家抽取规则、符合性审查情况、未成交情况说明、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评分汇总及明细。

23.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24.**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5. 合同的签订**

25.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公告。鼓励有条件的采购人视情缩减采购合同签订时限，提高采购效率，杜绝“冷、硬、横、推”等不当行为。

25.2成交供应商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成交供应商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5.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5.4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采购代理服务费、评审专家劳务报酬等相关费用。

25.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26. 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采购单位鼓励供应商采取履约保函形式提供信用保证；供应商提供保函的，采购单位不得拒收。项目验收结束后应及时退还，延迟退还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我的项目】—【已备案合同】以保函形式提供：1、供应商在合同列表选择需要投保的合同，点击[保函推荐]。2、在弹框里查看推荐的保函产品，供应商自行选择保函产品，点击[立即申请]。3、在弹框里填写保函申请信息。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7.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7.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7.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7.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7.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7.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8.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29.验收**

29.1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9.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9.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29.4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浙江教育大厦部分设备及基础配套设施维修改造项目—施工改造项目，本工程总投资额约为377.5298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为346.2698万元，自筹资金为31.26万元由杭州海舜贸易有限公司承担。

项目位于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文晖路321号浙江教育大厦。

**二、净化水改造工程规格技术要求**

1、工程范围：大厦内直饮水管网、机房设备的供货、改造施工、调试等工作。

2、标书中应考虑所需净水机房的面积，校核净水机房的平面布置图。

3、具体用水点、及形式：见施工图及相关工程量清单。

4、中标单位应紧密配合各总包单位的施工，不得因为自己的原因影响总工期。

5、投标书中应注明各种设备材料的名称、型号、品牌、产地。

6、中标单位的各种涉水材料应有相应的卫生批件。

7、中标单位通水后应保证通过有关部门验收，水质应经卫生防疫部门检验。

**8、直饮水工程应符合以下标准：**

Ａ、饮用净水水质标准GJ94-2005

Ｂ、管道直饮水系统技术规程[CJJ110-2006](http://down.zhulong.com/tech/detailprof194411GP.htm)

Ｃ、《不锈钢卡压式管件》（GB/T19228.1－2003），《不锈钢卡压式管件连接用薄壁不锈钢管》（GB/T19228.2－2003），《不锈钢卡压式管件用橡胶O型密封圈》（GB/T19228.3－2003）

Ｄ、泵站设计规范GB/T50265-97

Ｅ、水处理设备性能试验总则GB/T13922.1-92

Ｆ、钢制压力容器焊接工艺评定JB4708-2000

Ｇ、钢制压力容器GB150-94

Ｈ、压力容器无损检测JB4730-94

Ｉ、结构钢、不锈钢电阻点焊缝技术条件QJ1289-87

Ｊ、低压配电装置及线路设计规范GB50054-95

Ｋ、工业与民用通用设备电力装置设计规范GB50055-93

**9、直饮水设备相关技术规格：**

9.1工艺流程

工艺流程按“原有直饮水设备工艺流程原理图”优化施工。

9.2水处理设备详细技术要求

保证原有主要工艺处理技术不变：采用先进的膜分离技术，去除自来水中无机污染物、有机污染物、重金属离子、亚硝酸盐、细菌、病毒等有害物质，保留原水的有益成分，臭氧与紫外线组合消毒；以节能、经济、高效、安全的原则供应卫生饮用水，系统配置应考虑过滤器体系的科学性和运行成本。

9.2.1原水箱

（1）为保证水质，要求使用食品级304或以上级别不锈钢材质水箱。

（2）制作完毕后作严密性的水压试验，盛水时间不得小于24小时，并检验焊缝不得漏水。

（3）设置必要的水位监控仪表，满足自动化控制需要。

（4）设置必要的附件，如：放空阀、溢流阀等。

9.2.2水泵

（1）水泵材质：外壳、叶轮等部件均为316不锈钢材质。

（2）密封方式：机械密封。

（3）防护等级：IP55。

（4）绝缘方式：F级绝缘。

9.2.3除铁锰过滤器

（1）过滤器应为立式，工作压力大于0.4MPa。

（2）过滤器必须设有所需之附件，其中包括过滤器内部零件，自动排气阀、闸阀，进出水口压力表，人孔，手孔，卸料孔，取样阀等等。

（3）过滤器外壳应为食品级不锈钢制作，保证与水接触部分的卫生安全。

（4）承包商应自行提供及安装过滤器内的过滤媒介，宜选用不同等级之滤料，其数量应按照净水系统之容量而决定，滤料层厚度不少于800mm，过滤流速≤10m/h。

（5）应提供反冲洗多路阀使过滤器之操作，反冲洗，正洗、旁通等程序能方便展开，并保证过滤器反冲洗强度≥15L/s m2，即多路阀反冲洗排水口径大于DN40。

9.2.4活性炭过滤器

（1）过滤器应为立式，工作压力大于0.4MPa。

（2）过滤器必须设有所需之附件，其中包括过滤器内部零件，自动排气阀、闸阀，进出水口压力表，人孔，手孔，卸料孔，取样阀等等。

（3）过滤之外壳应为食品级不锈钢制作并内壁喷涂环氧树脂，保证与水接触部分的卫生安全。

（4）承包商应自行提供及安装过滤器内的过滤媒介，宜选用椰壳活性炭，表层面积为600-1600m2/g，碘吸附值≥1000mg/g。其数量应按照净水系统之容量而决定，接触时间6-8min。

（5）应提供反冲洗多路阀使过滤器之操作，反冲洗，正洗、旁通等程序能方便展开，并保证过滤器反冲洗强度≥11L/s m2，即多路阀反冲洗排水口径大于DN40。

9.2.5精密过滤器

(1)过滤器应为直立式，工作压力大于0.4MPa。

(2)过滤器外壳应为食品级不锈钢制作，保证与水接触部分的卫生安全。

(3)精密过滤器由外壳及微孔滤元两部分组成，包括一缸壳，出入口、放气口、检修口等。

(4) 微滤单元滤源应采用聚喷式滤芯，微孔设计无反冲洗考虑，微滤单元的数量应满足处理水量要求，并考虑充分的富裕量。

9.2.6膜主机

(1) 膜组件采用优质品牌产品。膜外壳需采用不锈钢材质。

(2) 膜主机系统回收率应≥55%。

(3) 膜主机配备自动冲洗。膜组件安装在组合架上，组合架上配备全部管道及接头，且包括所有支架、紧固件、夹具等其它附件。

(4)膜主机应配置水质、流量、压力的仪表和自动控制系统。

(5)膜组件设计水温取冬天水温为5℃时的情况。

(6)膜组件使用卷式芳香烃聚酰胺复合低压膜元件。

9.2.7紫外杀菌器

（1）灯管应选用优质品牌产品。

（2）性能参数：设备工作压力0.2—0.4MPa，最高使用压力0.8MPa。应配置照度检测自动报警装置和自清洗系统。

（3）杀菌效率≥99.9%。

（4）输入电压：输入电压220V 50Hz

（5）灯管寿命：≥9000工作小时。

（6）外壳材质：不锈钢。

9.2.8保安过滤器

(1)过滤器应为直立式，工作压力大于0.4MPa。

(2)过滤器外壳应为食品级不锈钢制作，保证与水接触部分的卫生安全。

(3)精密过滤器由外壳及微孔滤元两部分组成，包括一缸壳，出入口、放气口、检修口等。

(4) 微滤单元滤源应采用折叠式滤芯，微孔设计无反冲洗考虑，微滤单元的数量应满足处理水量要求，并考虑充分的富裕量。

9.2.9供水装置

（1）系统配置：供水系统至少配备2台水泵，一用一备，既可自动运行，又可手动运行。手动工频运行时，水泵直接与电源连接，可保证紧急情况下，仍能继续供水。

（2）水泵选型：选用格兰富或威乐316不锈钢水泵。

（3）当夜晚水量较小时，根据出水流量信号，使水泵停止，待压力不足时，水泵再启动。

（4）保护功能齐全，过压、欠压、过流、短路、失速等变频器故障、水源缺水等问题自动切断电路并自动声光报警。并有自动重启功能。

（5）必须配置气压隔膜罐，隔膜罐容积≥50L，隔膜罐选用优质品牌产品。

9.2.10净水箱

（1）为保证水质，应使用食品级316不锈钢材质水箱，内外抛光，密闭结构。

（2）制作完毕后作严密性的水压试验，盛水时间不得小于24小时，并检验焊缝不得漏水。

（3）设置超声波水位监控仪表，满足自动化控制需要。

（4）设置必要的附件，如：放空阀、空气过滤设备等。

9.2.11控制仪表系统

（1）在电控箱实现对水处理系统的监视控制：除铁锰过滤器、活性炭过滤器、水泵、膜主机等装置全部采用PLC全自动控制方式；在PLC系统中对整个水处理系统实行运行参数的监控。

（2）PLC对过程参数进行集中监控。即水处理系统生产过程的监控、操作及状态监控、故障报警、显示、程序控制、报警的确认，均由PLC实施。

（3）人机界面：使用彩色触摸屏进行运行操作、参数设定、状态显示等使用。

（4）仪表：应选用数字式仪表，并且能在人机界面控制面板上集中显示各种工艺参数，实时显示流量、压力、电导率、液位、PH值、运行状态、报警信号。

9.2.12其他

（1）直饮水设备连接管道应使用食品级不锈钢管道及配件。

（2）直饮水设备机架应选用不锈钢材料。

（3）直饮水设备间设置化验装置，应能满足管道直饮水系统技术规程中要求的化验内容，包括：浊度、色度、肉眼可见物、嗅和味、PH计、耗氧量、余氯或臭氧浓度、细菌总数、总大肠菌群、粪大肠菌群等。

（4）直饮水管网以及设备中的主要设备及仪表推荐品牌见直饮水设备品牌表。

**直饮水设备品牌表**

|  |  |  |  |
| --- | --- | --- | --- |
| 通用材料设备品牌表(水净化) | | | |
| 序号 | 部件名称 | 材料品牌 | 备注 |
| 1 | 滤芯、RO膜 | 杜邦陶氏(DOW)、海德能、沁园（Turliva）或相当于 |  |
| 2 | 水泵 | 格兰富、威乐wilo、赛莱默或相当于 |  |
| 3 | 水箱、过滤器 | 湖州欣格、一环、沁园或相当于 | SS304不锈钢衬胶，滤料：石英砂、无烟煤、椰壳碳 |
| 4 | PLC、电气材料(接触器、断路器、变频器) | 施耐德、西门子、ABB、浙大昂控或相当于 |  |
| 5 | 水处理仪表、紫外线 | ABB、施耐德、+GF+、philips、瑞朗或相当于 |  |
| 6 | 系统管路、管件(不锈钢卡压管连接) | 无锡金羊、冠龙、希伯仑、浙江福兰特或相当于 | SS304/316/316L不锈钢 |

**三、弱电部分主要材料、设备技术规格书**

**一）具体要求**

1、本项目的所有软、硬件(如线缆、软件、硬件模块等，包括未列出而系统实施又必需的软件、硬件)需配齐以构成一套完整实用系统，如有任何遗漏，由中标供应商免费补齐。

2、投标方案中的硬件设备如需使用特别接头、插座等，由供应商免费提供。

3、投标总价应包括运抵采购人的运保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及交付验收所必需的一切费用。

4、所投产品需为原厂全新产品，符合国家技术规范和质量标准，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检测合格的原产地产品，未曾开箱使用，能够与采购人现有设备正常连接；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能在其功能范围内保障用户的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5、所投产品及主要部件均须非停产设备，并提供备件、附件和耗材的供应。

6、重要指标项均需有对应的厂商产品彩页或官方网站链接及相应授权承诺。

7、本次采购的供货除包括上述设备外，还应包括随机的辅助设备、专用电线电缆、随机软件、技术资料（包括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含维修网点在内的服务手册等）、设备运行所必需的随机消耗材料，相应的技术服务与质量保证。

8、验收条件：开箱验收，清点设备装箱内容符合装箱单所列并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和承诺书承诺；开机验收，设备应通电开机后进行所规定时间的试验运行后方可验收。

**二）技术要求**

1、投标产品应是目前市场上的主流产品。

2、所投产品的应详细列明投标设备的所有技术指标（包括所投产品的品牌、规格型号、详细配置、主要技术参数、随机软件等），明确表示该项指标所涉及的软硬件是标准配置还是选择配置。同时还须包括产品说明书或产品主要技术资料和性能的详细描述，产品制造、安装、验收标准，详细的交货时所配文件清单、主要部件明细表（包括品牌、制造厂名和主要技术参数）等，任何含糊不清的表述对评标结果的影响将是供应商的责任。

3、本次招标具体范围包含：

3.1、物理范围：浙江教育大厦红线范围内；

3.2、涉及内容：前端数字摄像终端、线缆及管路、网络传输、管控平台及存储设备、视频显示及操控台、消控机房&弱电间装修、微模块冷通道及改造项目所产生的不可预见内容。

4、具体详见技术参数要求明细附后。

**三）服务与培训要求**

1、质量保证：

（1）投标货物必须是符合国家技术规范和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满足采购单位的使用需求，并具有可靠的售后服务体系，质量可靠、使用安全。

（2）供应商保证其提供的货物中所有预装和为本项目安装的软件均为具有合法版权或使用权的正版软件且无质量瑕疵；

（3）在质保期内，如遇软件产品升级、改版，应免费提供更新、升级服务。

2、要求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不得低于标准服务，即与投标设备制造厂商通过网站等对外公布的有效服务标准相一致（供应商不得另行制作网页）。在标准服务基础上，供应商还应达到以下标准：

（1）投标货物制造厂商应具有完善的服务保障体系（在最终供货地有直接设立或授权的售后服务机构，配备有足够的、有相应资质的专业技术人员）；供应商也应就投标货物的品质和服务对采购机构和采购人负责。

（2）供应商应明确说明此次投标的服务策略，提供此次投标货物的服务计划（售后服务内容、等级、相关服务指标、售后服务组织机构及人员安排情况及其联络信息）。

（3）在质保期内供应商必须为最终用户提供技术服务热线（7×24小时），负责解答用户在设备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并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技术服务热线支持应是中文服务。

（4）在投标货物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应提供不低于7×24小时的现场质保和技术支持服务，对故障能即时响应，2小时以内到现场，4小时以内解决问题；不能当场修复的，必须采取提供备品、备件或备机等措施，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使用。如果逾期未作出响应，采购人有权委托其他有资质单位进行维修，所产生的费用以及由于故障所造成的全部损失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5）当投标货物发生非人为因素严重故障时，中标供应商应当免费在七日内将补充或者更换的货物运抵发生故障的货物所在地，由此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由供应商负担。

（6）质保期内所有因更换或修理设备或部件而导致设备停止运行的时间应从其质保期内扣除。

（7）中标供应商在质保期内安装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其投标设备制造厂商原产的或是经其认可的。

（8）所有的替代零配件必须是新的未使用和未经修复的，除非最终用户提供书面许可，否则不可使用此范围外的其他（非新的）配件。

（9）中标供应商必须为维修和技术支持所未能解决的问题和故障提供正式的升级方案。

（10）在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有责任解决所提供的投标设备和软件系统的任何问题，在质保期满后，当需要时，中标供应商仍须对因投标设备本身的固有缺陷和瑕疵承担相应责任。

3、对设备服务要求的有效响应将被视为供应商对其所投标设备的服务承诺，如果中标，须将服务承诺列入合同的设备服务条款。

4、供应商须保证所提供硬件产品包括相关附件为相应硬件厂家原装正品，软件产品为相关厂家正版软件，符合国家有关规定。供应商须保证所提供产品具有合法的版权或使用权，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如在本项目范围内使用过程中出现版权或使用权纠纷，应由供应商负责，采购人不承担责任。

5、培训要求：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各设备培训，直到用户会使用、会维护保养为止。

**特别提示：如招标文件中有遗漏的，必须具备的设备、配件或服务，中标供应商有义务保证采购人系统的完整性、可靠性，确保正常使用（除采购人在实施过程中要求增加功能以外），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

**弱电部分主要设备材料品牌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材料名称 | 推荐品牌选型 |
| 1 | 视频监控系统 | 海康威视、华为、安讯视AXIS或相当于 |
| 2 | 综合布线系统 | 施耐德、康普、 清华同方或相当于 |
| 3 | 计算机网络系统 | 华为、思科、信锐或相当于 |
| 4 | 超融合服务器 | 华为、天融信、深信服或相当于 |
| 5 | 机房吊顶 | 欧陆、普菲尔、中天或相当于 |
| 6 | 防静电地板 | 远川、沈飞、瑞丽或相当于 |
| 7 | 微模块冷通道 | 施耐德、华为、科华或相当于 |
| 8 | UPS | 施耐德、华为、科华或相当于 |
| 9 | 精密空调 | 施耐德、华为、科华或相当于 |
| 10 | 动环监控系统 | 施耐德、华为、科华或相当于 |

**四）主要材料、设备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技术参数** |
|
| **一、前端摄像终端** | |  |
| 1 | 室内一体化球机 | ★内置GPU芯片，视频输出支持2560×1440@25fps，分辨力不小于1400TVL，红外距离可达150米  ★对人或车辆进入警戒区域后，设备可发出白光警示、声音警示，并启动智能跟踪功能  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0.0003Lux，黑白0.0001Lux  支持水平手控速度不小于160°/S，垂直速度不小于120°/S，云台定位精度为±0.1°  水平旋转范围为360°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为-15°~90°  ★支持对镜头前盖玻璃加热，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状附着物。  ★需具备智能分析抗干扰功能，当篮球、小狗、树叶等非人或车辆目标经过检测区域时，不会触发报警。  ★支持快捷配置功能，可在预览画面开启/关闭“快捷配置”页面，对曝光参数、OSD、智能资源分配模式等参数进行配置，并可一键恢复为默认设置。  ★支持像素显示功能，可实时显示监控画面上选定区域的水平像素大小和垂直像素大小。  支持300个预置位，可按照所设置的预置位完成不小于8条巡航路径，支持不小于4条模式路径设置，支持预置位视频冻结功能；可实现RS485接口优先或RJ45网络接口优先控制功能  支持智能红外、透雾、强光抑制、电子防抖、数字降噪、防红外过曝功能  支持区域遮盖功能，支持设置不少于24个不规则四边形区域，可设置不同颜色；支持3D定位、断电记忆功能；支持IP地址访问控制功能，支持定时抓拍或报警联动抓图上传ftp功能  球机应具备本机存储功能，支持SD卡热插拔，最大支持256GB  支持采用H.265、H.264视频编码标准，H.264编码支持Baseline/Main/High Profile，音频编码支持G.711ulaw/G.711alaw/G.726/G.722.1  支持区域入侵、越界入侵、徘徊、物品移除、物品遗留、人员聚集、停车、快速移动，并联动报警  具备较好的防护性能环境适应性，支持IP67，6kV防浪涌，工作温度范围可达-40℃-70℃ |
| 2 | 周界视频摄像机 | 具有400万像素 CMOS传感器。  ★内置麦克风和喇叭。  最低照度彩色：0.001 lx，黑白:0.0001 lx，最大亮度鉴别等级（灰度等级）不小于11级。  在2560x1440 @ 25fps下，清晰度不小于1400TVL。  支持H.264、H.265、MJPEG视频编码格式，其中H.264支持Baseline/Main/High Profile。  ★具有白光补光、混合补光模式，在开启白光灯进行补光时，可输出彩色视频图像；支持自动和手动亮度调节模式，当在自动模式下,补光灯开启时，样机可跟据被摄物的距离自动调节补光灯亮度。  支持检出两眼瞳距19像素点以上的人脸图片。  ★需具备区域入侵、越界入侵、进入区域、离开区域等功能，报警检测目标可设置为人体、车辆、人体和车辆三种类别。  ★支持声音报警功能，报警声音类型不小于10种，报警音量及重复次数可设置。  ★需具备智能报警防干扰功能，当在设定的检测范围内出现光线明暗变化、篮球滚动、狗行走、树摇晃时，不触发报警。  不低于IP67防尘防水等级。  需支持DC12V供电，且在不小于DC12V±30%范围内变化时可以正常工作。 |
| 3 | 室外枪机 | 主码流支持2560x1440@25fps，子码流支持640x480@25fps，第三码流支持1280x720。  最低照度彩色0.0005lx，黑白0.0001lx。  靶面尺寸1/1.8英寸，内置GPU芯片，麦克风，扬声器。  ★可对出现在监控场景内的两眼瞳距不小于26像素的人脸进行检验，并叠加目标提示框。  ★可对检测区域内不低于10个行人进行检测、框选跟踪、抓拍，可筛选和抓拍最佳人脸图片存储及上报中心，抓拍数量及图片大小可设，可上传全景照。  ★支持像素显示功能，可通过IE浏览器显示监视画面中鼠标所选区域水平及垂直方向的像素数。 |
| 4 | 室内枪机 | 主码流支持2560x1440@25fps，子码流支持640x480@25fps，第三码流支持1280x720。  最低照度彩色0.0005lx，黑白0.0001lx。  靶面尺寸1/1.8英寸，内置GPU芯片，麦克风，扬声器。  ★可对出现在监控场景内的两眼瞳距不小于26像素的人脸进行检验，并叠加目标提示框。  ★可对检测区域内不低于10个行人进行检测、框选跟踪、抓拍，可筛选和抓拍最佳人脸图片存储及上报中心，抓拍数量及图片大小可设，可上传全景照。  ★支持像素显示功能，可通过IE浏览器显示监视画面中鼠标所选区域水平及垂直方向的像素数。  ★支持快捷配置功能，可在预览画面页开启/关闭“快捷配置”页面，支持配置场景参数、常用图像参数、OSD配置、音视频参数、智能资源分配模式等，并支持恢复默认操作。  支持1路报警输入，1路报警输出，1路音频输入，1路音频输出，1个SD卡槽，1个DC12V电压输出接口，支持DC12V或POE供电。 |
| 5 | 室内半球 | 具有400万像素 CMOS传感器。  最大分辨率2560x1440。  在白光灯关闭的情况下：0.0005lx（F=1.0,快门1s，AGC ON,彩色模式），能基本分辨被摄目标的轮廓特征和色彩。最大亮度鉴别等级不小于11级  白光摄像机在30米距离下应能探测到目标。  彩色模式下，当环境照度低于一定值时，样机可自动开启白光灯补光，样机在白天、夜晚均可输出彩色视频图像。  在2560x1440@25fps下，清晰度不小于1400TVL。  ★具有不小于1/1.8"靶面尺寸。  摄像机能够在-30~60摄氏度，湿度小于93%环境下稳定工作。  ★射频电磁场辐射抗扰度限值应符合GB/T 17626.3-2006中试验等级3的规定。  ★传导骚扰限值应符合GB/T 9254-2008中等级A的规定。  ★辐射骚扰限值应符合GB/T 9254-2008中等级A的规定。 |
| 6 | 室内半球（支持监听） | 具有400万像素 CMOS传感器。  最大分辨率2560x1440。  在白光灯关闭的情况下：0.0005lx（F=1.0,快门1s，AGC ON,彩色模式），能基本分辨被摄目标的轮廓特征和色彩。最大亮度鉴别等级不小于11级  白光摄像机在30米距离下应能探测到目标。彩色模式下，当环境照度低于一定值时，样机可自动开启白光灯补光，样机在白天、夜晚均可输出彩色视频图像。  在2560x1440@25fps下，清晰度不小于1400TVL。  ★具有不小于1/1.8"靶面尺寸。  摄像机能够在-30~60摄氏度，湿度小于93%环境下稳定工作。  ★射频电磁场辐射抗扰度限值应符合GB/T 17626.3-2006中试验等级3的规定。  ★传导骚扰限值应符合GB/T 9254-2008中等级A的规定。  ★辐射骚扰限值应符合GB/T 9254-2008中等级A的规定。 |
| 7 | 拾音器 | 采用高灵敏度高保真麦克风，全向拾音、声音清晰、抗干扰能力强  内置输出级驱动电路，可直接驱动耳机等  适合近距离拾音，最佳拾音范围在3米之内  自带拾音距离调节旋钮，可根据现场需要调节音量  适用于柜台，收银，谈话桌，会议录音等场所  拾音头内置雷击保护、电源极性反转保护和电源保护模块  创新电路设计，内容清晰，音效高保真  支持吸顶安装、桌面安装和壁装  支持音量调节功能，与主机级联后可通过后台软件切换通道并调节音量  支持集中供电、摄像机供电、直流电源供电，无需专用电源  麦克风: 一个高灵敏度全指向驻极体麦  动态范围: 0 dB~90 dB  最大承受音压: 120 dBSPL  拾音范围: 0 m~5 m  灵敏度: -32 dB  输出信号幅度: 2.5 Vpp  信噪比: 90 dB  频率响应: 20 Hz~20 kHz  音频传输距离: ≥500 m  接口类型: LINE OUT  输出阻抗: 600Ω  电源电压: DC12V |
| 8 | 电梯摄像机 | 具有200万像素 CMOS传感器。内置麦克风。  信噪比不小于50dB。支持宽动态能力不小于80。  摄像机能够在-25~55摄氏度，湿度小于93%环境下稳定工作。  不低于IP65防尘防水等级。  需具有1个RJ-45网络接口。  需支持DC12V和POE供电，且在不小于DC12V±10%范围内变化时可以正常工作。 |
| **二、线缆及管路** | |  |
| 9 | 6类非屏蔽双绞线 | 1)、规格:线对采用十字隔离  2)、带宽:≧250MHz，支持千兆传输。  3)、性能:保证达到或超过YD/T1019-2013、ISO/IEC11801:2017 Class E 、ANSI/TIA-568.2-D Category 6 中的各项性能规范要求。  4)、★导体直径：≥0.56mm，并提供国内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关于上述相关信息的检测报告  5)、线规:23AWG，并满足YD/T1019-2013中对导体直径的相关要求  6)、绝缘材料：高密度聚乙烯HDPE。护套材料：PVC。  7)、最大承受拉力：11.34Kg。 最大直流电阻：≤9.5Ω/100m。安装温度：0至 +50℃，工作温度：-20至+60℃。  8)、★必须与六类非屏蔽模块同一品牌。  9)、★通过六类非屏蔽6连接点信道测试并提供检测报告 |
| 10 | 12芯室内单模光缆 | 1)、OS2零水峰单模光缆，符合国际TIA/EIA-568-B.3标准。  2)、纤芯直径：纤芯直径：9.2±0.4μm,包层直径：125±1.0μm。  3)、室内光缆：可提供PVC护套或 阻燃LSZH护套或 OFNP防火级别。  4)、室内光缆：通过第三方机构检测。  5)、衰减：≤0.40dB/km@1310nm；≤0.30dB/km@1550nm。允许拉伸力：长期200N，短期 660N；允许压扁力：长期300N/100mm，短期1000N/100mm；弯曲半径：动态20\*D，静态 10\*D（D指光缆直径）。  ★提供国内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性能（衰减系数）检测报告。 |
| 11 | 06芯室外单模光缆 | 1)、规格：室外用GYXTW型6芯单模主干光缆  2)、标准：保证达到或超过YD/T 769、TIA/EIA-568-C.3、ISO11801标准中的各项技术要求。  3)、纤芯规格/直径：OS2（G.652D） / 9.2±0.4μm，包层直径：125±1.0μm。  4)、结构：中心束型 -平行钢丝加强芯，双面涂塑钢带（PSP)防潮层，管内需充以特种油膏，以到达良好的室外防护性能。  5)、衰减：≤0.40dB/km@1310nm；≤0.30dB/km@1550nm。允许拉伸力：长期600N或1KM缆重中取最大值，短期1500N；允许压扁力：长期/短期：300/1000 N/100mm；  ★ 提供国内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性能（衰减系数）检测报告。 |
| 12 | 理线架 | 1)、材质必须为铝合金型材,拉丝工艺。  2)、适应于与数据配线架和语音配线架搭配。  3)、深度提供有：55mm和70mm，方便跳线整理。  4)、圆角工艺，不伤手。可上下开启。 |
| 13 | 光纤配线架 | 1、适用于管理间水平成垂直光纤的端接。  2、金属外盖，保护光纤避免尘土和其它损害，保护用户投资。  3、1U高度，最大熔接芯数48芯（双工LC）。  4、★可提供三种不同的结构：抽拉式、转轴式、翻盖固定式，方便不同环境的施工维护。  5、可灵活搭配2个不同类型的耦合器面板。  6、4. 支持耦合器类型：LC（双工)、SC/ST/FC（单工）。锁扣式设计，方便安装维护。  7、自带跳线理线槽设计，降低了机柜安装空间，节约了成本。  8、光纤配线架通过第三方检测，并提供测试报告文件。 |
| 14 | 楼层电源箱 | 规格500x300x200m，壁厚1.0mm，含1个C32/1P输入，3个C25A/1P输出 |
| 15 | 安防机柜 | 定制（需现场井道内二次安装） |
| **三、网络传输设备** | |  |
| 16 | 安防汇聚交换机 | 1. ★千兆光口≥24个，10/100/1000Base-T（复用）≥4个，10G SFP光口≥4个；交换容量≥432Gbps/4.32Tbps，包转发率≥156Mpps/168Mpps；需提供官网截图及链接证明  2. ★支持M-LAG技术，跨设备链路聚合（非堆叠技术实现），要求配对的设备有独立的控制平面，要求提供第三方测试报告，测试结果需能证明M-LAG主备协商成功，链路状态正常。  3. 支持基于终端类型自动识别结果，禁止非法终端(例如私接路由器)接入；提供第三方测试报告截图及复印件，测试结果需能证明交换机可正确识别各个终端类型，且可拒绝异常类型终端入网；  4. 支持禁止通过内网PC端进行私接随身WiFi共享；提供功能截图证明；  5. 支持基于交换机端口组实现通过检测设备供电特征，有无要电防止仿冒设备接入；要求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6. ★为防备感染病毒终端入网后病毒在内网中扩散，需支持在交换机上创建东西向流量安全策略，实现全网安全风险拦截；要求提供第三方测试报告截图及复印件，测试结果需证明被测交换机在管理平台管理下具备防御终端病毒扩散功能，可在交换机上创建东西向安全策略，测试结果为通过。  7. ★为了满足网络安全建设需求，交换机需满足《信息安全技术交换机安全技术要求 GA/T 684-2007》，提供与之对应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8. 所投交换机需具备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发的CCC认证证书  9. 为保障产品后期服务质量，设备生产制造商需具备GB/T27922-2011售后服务认证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证明  ★重要指标内容，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17 | 24口POE安防接入交换机 | 1.★千兆POE电口≥24个， 千兆 SFP光口≥4个；  2.★支持IEEE 802.3af/at供电标准，单端口最大输出功率≥30W，整机最大输出功率≥370W  3.工作温度：0°C～45°C；存储温度：-40°C～70°C；相对湿度：10%～90% RH 无凝结  4.★交换性能≥336Gbps；包转发率≥96Mpps（若存在双参数，以较小参数为准）以上需提供官网截图证明；  5.支持STP、RSTP、MSTP协议  6.支持IEEE 802.3az 标准的 EEE节能技术：当EEE使能时，从而大幅度的减小端口在该阶段的功耗，达到了节能的目的。  7.支持MAC地址≥8K；支持MAC地址自动学习；支持源MAC地址过滤；支持接口MAC地址学习个数限制  8.支持防网关ARP欺骗；支持端口保护、隔离；支持防止ARP攻击功能；支持HTTPS  9.支持SNMPv1/v2c/v3；支持WEB网管特性  ★重要指标内容，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18 | 8口POE安防接入交换机 | 1.★千兆POE电口≥8个， 千兆 SFP光口≥2个；  2.★支持IEEE 802.3af/at供电标准，单端口最大输出功率≥30W，整机最大输出功率≥140W  3.工作温度：0°C～45°C；存储温度：-40°C～70°C；相对湿度：10%～90% RH 无凝结  4.★交换性能≥256Gbps；包转发率≥27Mpps（若存在双参数，以较小参数为准）以上需提供官网截图证明；  5.支持STP、RSTP、MSTP协议  6.支持4K个VLAN  7.支持MAC地址≥8K；支持MAC地址自动学习；支持源MAC地址过滤；支持接口MAC地址学习个数限制  8.ARP表≥2046  ★重要指标内容，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19 | 光纤模块 | SFP 千兆单模光模块，单模，1310nm，最大传输距离 10km，接头类型：LC |
| **四、管控平台及存储设备** | |  |
| **4.1** | **综合安防管控平台及存储主机** |  |
| 20 | ISC-Education教育综合安防管理平台 | 1、支持管理最大组织数2000个，组织层级最大10级；  2、支持管理最大区域数2000个，区域层级最大10级；  3、支持管理最大人员数量5万；  4、支持管理最大卡片数量5万；  5、支持管理最大车辆数量3万；  6、支持最大的在线用户数1000个，并发登录用户数50个。  7、支持最大事件并发处理500条/秒（不带图片）；  8、支持联动上墙并发1次/秒；  9、支持最大每秒联动100个不同的视频点位进行抓图；  10、支持最大每秒联动100个不同的视频点位进行录像；  11、支持联动并发发邮件2封/秒；  12、支持短信联动（云信留客短信网关：1-2秒/条；  短信猫：70字符以下，10秒/条；  70字符以上分条发送，20秒/条；）  13、支持最大事件存储7200万条；  14、支持管理资源上图数量2万个。  备注：以上是单台服务器部署系统基础规格，超出规格需考虑分布式部署。 |
| 21 | 视频监控授权模块 | 1、支持监控点数量10W个（超过5000需要分布式部署）；  2、支持并发取流带宽2000M，例如以2M/路计算最大并发路数为1000路 （以千兆服务器为例，每台服务器并发取流带宽为600M，超过600M需要分布式部署）；  3、解码能力：在i7、GTX1070的PC上，解码H264、720P的视频36路；  4、支持电视墙最大场景数128个；  5、单个电视墙最大支持数量25\*25个；  6、单个窗口最大分割数量16个。  7、本工程要求不少于500路授权 |
| 22 | 视频质量诊断模块 | 1、一天完成500路1080P高清点位的巡检  2、支持17种摄像机故障，包括信号丢失、图像模糊、对比度、图像过亮、图像过暗、图像偏色、噪声干扰、条纹干扰、黑白图像、画面冻结、视频剧变、视频抖动、场景变更、视频遮挡、云台失控、登录失败、取流异常；  3、支持B/S架构进行产品配置；  4、支持C/S的报警工具， 实现实时报警提醒功能；  5、支持统计分析，可以按照故障类型、区域统计、故障率进行统计，并以线图、柱状图或饼图来展示； |
| 23 | 车辆出入管理模块 | 可在PC端、移动端实时查看停车场报表；  多场地同一平台管理；  可实现支付宝无感支付；  标准停车场软件安装、调试;运用于管理和设备停车场系统相关参数及查询所需记录, 包含:实时监控、收费、车辆引导、通道管理、防跟车、流程等功能。长期用户出入权限鉴别管理，临时用户停车收费管理；支持全视频出入；具备车牌自动对比辅以人工纠正；采用车牌识别实现车辆进出及停车收费管理； |
| 24 | 磁盘阵列一体机（含400T企业级硬盘） | ★服务器配置：≥1颗64位多核处理器，≥4GB内存，内存支持扩展到≥128GB，内置SSD固态硬盘（可以扩展到4个SSD作为缓存盘），配置≥6个风扇，支持风扇热插拔冗余温控调速风扇。  ★标配≥2个千兆网口，可增扩≥6个千兆网口，或可增扩≥4个10Gb 光纤接口或≥6个HDMI接口或≥4个Mini SAS3.0接口；支持≥12级扩展柜级联扩展；可支持12GB SAS扩展口  ★可接入2T/3T/4T/6T/8T/10T/12T/14T/16T/18T/20T SATA/SAS硬盘；★支持NL-SAS 硬盘、HDD硬盘、SSD硬盘、氦气硬盘、空气硬盘；★支持 CMR或SMR硬盘；★支持硬盘交错/分时启动，节省功耗。  ★具有48块硬盘热插拔插槽；支持硬盘热插拔设备在读写数据时，热插拔设备内的任意块硬盘，设备正常运行不宕机，硬盘不损坏，数据不丢失，业务不中断。  ★支持SATA和SAS的HDD硬盘与SATA和NVME的SSD混插；★支持不同大小的硬盘混合使用，可显示硬盘的总容量（各个硬盘容量之和）  ★配备独立元数据系统、支持元数据系统组成RAID和网络RAID（N+M配置，且M≥8），一组RAID故障时其业务可自动切换至其他网络RAID组  ★支持视音频、图片、智能数据流进行混合直存，无须存储服务器和图片服务器的参与，平台服务器宕机时，存储业务正常；★支持国际GB/T 28181和Onvif视频流直存模式；支持iSCSI直存功能，前端网络摄像机和设备之间可直接通过iSCSI协议进行块存储；  ★支持 ONVIF、PSIA、TCP/IP、UDP、SIP、SIP2.0、RTSP、RTP、RTCP、iSCSI、CIFS(SMB)、NFS、FTP、HTTP、AFP、RSYNC、SNMP、IPV4、IPV6、HLS、S3、OSS等协议，支持IP组播  应能接入并存储3072Mbps视频图像，同时转发3072Mbps的视频图像，同时下载3072Mbps的视频图像；同时回放600Mbps的视频图像；在转发模式下，可进行4096路2Mbps视频码流转发；在总带宽不变的情况下，接入、转发、回放间的性能值可自由调整。  ★支持网络RAID纠删码技术，多台存储设备组建网络RAID，设置为负载均衡；单台或多台存储设备组建网络RAID，允许每组RAID中任意1-12个磁盘发生故障，数据不丢失，存储服务不中断；允许每组RAID中任意18块硬盘发生故障，业务不中断。  ★支持查看硬盘体检报告、硬盘深度体检和磁盘档案；支持下载单个硬盘或批量硬盘的报告，支持按时间显示硬盘的坏扇区、温度、振动变化趋势的曲线图；★可通过硬盘深度体检查看硬盘原始数据读取错误率、上电时间、上电时长计数、意外断电计数、重映射扇区数、磁盘振动等多种硬盘相关健康值；★支持查看硬盘体检的历史记录、硬盘健康状态，并对硬盘健康状态进行分级分类，包括健康（良好、正常）、亚健康（警告、即将损坏）、故障（错误、损坏）等；支持硬盘体检报告打印输出；  可扩展支持将前端一路视频流同时存入两台存储；支持双机间编码器和录像同步，故障时可进行互相接管  ★支持通过IE、火狐、Google、QQ、360、遨游、搜狗、百度、猎豹、欧朋浏览器对设备进行操作；★支持在麒麟/UOS操作系统上，使用奇安信浏览器/UOS浏览器对样机进行操作  ★支持红灯/蓝灯报警，可根据故障紧急程度分级报警，不同级别闪烁不同颜色保养灯，保养灯闪烁时长、频率可设  ★支持磁盘故障重构，可根据业务需要配置重构速度，支持低速、中速、高速和全速四种重构速度配置，可通过客户端软件显示重构速度；可根据自身业务量自动调节重构速度，当设备空间资源达到预设值时，可自动提高重构速度，当空间资源低于预设值时，可自动降低重构速度  ★更换系统盘并配置好信息后，再次开机无需人工介入，可自动恢复业务，历史数据不应丢失。  ★支持≥6个容器，存储业务模块可存放在不同容器中，业务之间互相隔离，一个业务模块发生故障时，不影响其它业务模块。当一个业务模块异常，系统可自动重启业务模块并恢复原有业务；  ★支持容器镜像管理，包括容器镜像启动/暂停、业务升级/回退、上传/删除，支持添加新业务，支持修改容器镜像IP地址、业务参数，支持查看容器镜像中业务信息（包括：CPU使用率、内存使用量、网络流量、业务所在节点）；  ★可对视音频、图片、结构化数据、对象等文件进行混合存储，并可通过http和https方式下载  ★设备具有多个系统镜像，当主用系统出现故障时，备用系统可接替主用系统工作，且支持通过任一备用系统对原主用系统进行修复  ★样机支持延时摄影功能，可将长时间录制的视频图像合成为短视频，并支持延时摄影视频预览及下载  ★设备支持版本回退功能，在当前版本出现故障或操作失误后，可进行回退到历史版本，回退后录像正常回放，且历史录像完整  标★为重要指标内容，提供相关检验报告证明材料。 |
| 25 | 16路硬盘录像机（含32T企业级硬盘） | ★具有2个HDMI接口、2个VGA接口、2个RJ45网络接口、2个USB2.0接口、1个USB3.0接口、1个RS232接口、1个RS485接口、1个eSata接口、1路音频输入接口、2路音频输出接口；16路报警输入接口、9路报警输出接口、具有2路直流DC 12V输出接口（其中1路为Ctrl报警输出口）；可内置9个SATA接口硬盘  可接入1T、2T、3T、4T、6T、8T、10T、12TB、14TB、16TB、18TB容量的SATA接口硬盘  ★可接入16路分辨率为1920×1080的视频图像；支持最大接入带宽 160Mbps，最大存储带宽 160Mbps，最大转发带宽160Mbps，最大回放带宽160Mbps，开启视频流智能分析后NVR网络带宽不应降低  预览分辨率支持：8160×3616、8208×3072、8160×2304、6912×2800、5760×1696、5520×2400、4096×2160、4000×3000、3072×3072、4096×2160、3840×2160、2560×2560、2560×1440、1920×1080 、1280×960、1280×720、704×576；帧率均为25帧/秒  ★可同时显示输出12路H.265编码、30fps、1920×1080格式的视频图像，或同时输出3路 H.265编码、25fps、4096×2160或者3840×2160格式的视频图像，或同时解码2路 H.265编码、20fps、4000×3000格式的视频图像。输出1路H.265编码、25fps、8160×3072格式的视频图像；开启视频流智能分析，NVR解码性能不会降低  ★支持16个人脸库，库容5万张人脸图片  ★支持2路视频流人脸识别，支持8路图片流人脸识别。支持10张/秒人脸比对报警，比对结果显示包括人脸比对成功、人脸比对失败和陌生人报警  ★采用单人戴口罩正脸依次循环通行进行试验，试验人员数量不小于5人，通过速度不小于1m/s，人员通过间隔时间不大于1s，戴口罩人脸检出率不低于99%  ★人脸正对相机、人脸无遮挡等干扰情况，人脸识别准确率≥99%  ★支持周界报警过滤功能，对IPC上报的越界侦测报警和区域入侵报警进行去误报，可去除由树叶、灯光、车辆、阴影以及小动物引起的误报；最大支持16路  ★支持接入高级移动侦测的相机，移动侦测报警能够区分是人、车还是其它目标产生，可录像和记录报警信息  ★接入带有温度报警、烟雾报警、障碍物遮挡报警、移动报警、防拆报警、紧急报警的智慧消防相机，当触发报警时，样机可联动录像、抓拍并保存图片、弹出报警画面、声音警告、上传中心、发送邮件、触发报警输出，并按通道、时间、类型检索报警图片，录像搜索结果支持图片和列表两种展现形式  ★最大可接入16路支持高空抛物行为检测的IPC，可联动录像、抓图、蜂鸣报警、预置点、邮件、本地报警输出、IPC报警输出以及日志记录；支持按通道、日期对高空抛物行为进行录像检索，以及关联录像回放，并导出图片  ★ 接入带有人体测温功能的IPC，支持在预览界面以卡片形式实时展示体温信息，体温正常为绿色，体温异常为红色，支持根据体温状态联动语音输出，语音支持“体温正常”、“体温异常”。支持按体温状态、温度范围检索人脸图片  ★ 接入警戒摄像机，支持对IPC的声音和闪光参数进行配置， 支持通过移动侦测、区域入侵、越界侦测、进入区域和离开区域事件联动一个或多个IPC的声光报警，可以对声光联动一键撤防  ★企业技术要求：支持导入不同的语音文件，支持播报语音文件；支持人脸、周界、车辆检测、视频结构化的报警触发时联动语音播报  ★具有存储安全保障功能，当存储压力过高或硬盘出现性能不足时，可优先录像业务存储  支持从其他设备导入录像文件，并对录像文件进行人脸检测和识别，显示识别结果  ★支持活动目标与实时预览同屏显示。实时预览的同时可以提取视频画面中的活动目标，可显示人脸、人体、车辆等目标图片，点击图片可即时回放相关录像；配合车辆抓拍摄像机，可显示车辆抓拍图、抓拍时间、车牌号码、车辆品牌、车型、车辆颜色、车牌颜色信息；配合人脸抓拍摄像机，可显示人脸抓拍图、抓拍时间信息；可显示人体抓拍图、性别、上衣颜色、下装颜色、是否戴眼镜、是否背包信息、是否拎东西、是否戴帽子、是否戴口罩  标★为重要指标内容，提供相关检验报告证明材料。 |
| 26 | 周界警戒录像机（含32T企业级硬盘） | 具有2个HDMI接口、2个VGA接口、2个RJ45网络接口；2个USB2.0接口、1个USB3.0接口、1个RS232接口、1个RS485接口（可接入RS485键盘）、1个eSata接口；具有1路音频输入接口、2路音频输出接口，16路报警输入接口、8路报警输出接口，可内置8块SATA接口硬盘。  ★支持周界报警去误报功能，对IPC上报的越界侦测报警和区域入侵报警进行去误报，可去除由树叶、灯光、车辆、小动物引起的误报。最大支持32路；  ★支持常规距离、中距离、远距离三种检测模式，根据不同的检测距离，在配置界面给出最小可检出人体的目标尺寸，单个通道最多同时支持4种周界报警模式，每种模式最多同时支持4个警戒区域。  ★可同时显示输出16路H.265编码、30fps、1920×1080格式的视频图像，或同时输出4路 H.265编码、25fps、4096×2160或者3840×2160格式的视频图像，或同时解码3路 H.265编码、20fps、4000×3000格式的视频图像，或输出1路H.265编码、25fps、8160×3616格式的视频图像；  ★预览分辨率支持：8160×3616(25帧/秒)、8208×3072（25帧/秒）、8160×2304（25帧/秒）、6912×2800(25帧/秒)、5760×1696(25帧/秒)、5520×2400（25帧/秒）、4096×2160（25帧/秒）、4000×3000(25帧/秒)、3072×3072(25帧/秒)、4096×2160（25帧/秒）、3840×2160(25帧/秒)、2560×2560(25帧/秒)、2560×1440(25帧/秒)、1920×1080(25帧/秒) 、1280×960(25帧/秒)、1280×720(25帧/秒)、704×576(25帧/秒)。  ★开启视频流智能分析，NVR解码性能不会降低  ★支持将设备日志上传到日志服务器，可配置日志服务器IP地址和端口  ★ 具有存储安全保障功能，当存储压力过高或硬盘出现性能不足时，可优先录像业务存储；提供相关检测报告。  ★支持IPv4和IPv6网络协议；支持本地和远程进行IPv6配置，IPv6支持多种模式：路由公告、自动获取、手动配置支持以IPv6方式登录、取流、配置、检索等功能；支持以IPv6方式接入海康IPC进行预览、参数配置、报警接收和展现、语音对讲、IPC列表导入、IP地址冲突检测等功能  ★支持接入双目、三目、800W（四目拼接）、1600W球型鹰眼（四目不拼接）、2400W环型鹰眼（一球四枪/一球六枪/一球八枪相机），3200W鹰眼相机；可在拼接摄像机的多屏模式下，将视频画面以多画面分屏方式显示，可自定义画面布局。  ★最大可接入32路支持高空抛物行为检测的IPC，可联动录像、抓图、蜂鸣报警、预置点、邮件、本地报警输出、IPC报警输出以及日志记录；支持按通道、日期对高空抛物行为进行录像检索，以及关联录像回放，并导出图片  ★支持客流统计，接入带有客流统计功能的IPC，可检索客流量并按日、周、月、年统计生成报表。当同时选择多个带有客流统计功能的IPC时，可自动将多个IPC的客流数据统计求和，并按日、周、月、年统计生成报表。  ★具有磁盘阵列功能，支持RAID0、RAID1、RAID5、RAID6、RAID10、RAID50、RAID60、JBOD模式；支持一键创建RAID5阵列功能。RAID开启后，设备带宽不下降。  支持最大接入带宽320Mbps，最大存储带宽320Mbps，最大转发带宽320Mbps，最大回放带宽320Mbps  标★为重要指标内容，提供相关检验报告证明材料。 |
| 27 | 流媒体服务器 | 4210×1/64G DDR4/1.2T 10K SAS×2(RAID\_1)/SAS\_HBA/1GbE×2/550W(1+1)/2U/16DIMM  2U双路标准机架式服务器  CPU：1颗intel至强系列处理器，核数≥10核，主频≥2.2GHz  内存：32G\*2 DDR4，16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2TB内存  硬盘：2块1.2T 10K 2.5寸 SAS硬盘  阵列卡：SAS\_HBA卡, 支持RAID 0/1/10  PCIE扩展：最大可支持6个PCIE扩展插槽  网口：2个千兆电口  其他接口：1个RJ45管理接口，后置2个USB 3.0接口，前置2个USB2.0接口，1个VGA接口  电源：标配550W（1+1）高效铂金CRPS冗余电源  机箱规格：87.8mm(高)x 448mm(宽)x729.8mm(深)  设备重量：约26KG（含导轨）  操作系统：HIK OS |
| 28 | 32寸液晶监视器 | ★设备采用安卓系统，版本7.1以上，内存≥2G，闪存≥16G，双LCD屏，屏幕尺寸10.1英寸，分辨率1280\*800，采用双目相机，1路可见光摄像头，1路红外摄像头，支持摄像头人脸监测，唤醒设备。  ★设备支持以太网和WiFi双网络，且支持同时连接；支持1个RS-485接口；支持1个RS232接口；支持2个USB接口；支持1个喇叭扬声器；支持1路门锁I/O输出接口；支持1路报警I/O输出接口；支持1个SIM卡接口；支持红绿双色LED指示灯；支持1个开关机按键；  ★设备支持本地保存的访客记录≥15万条，支持本地保存的抓拍照片≥1万张，支持本地导入黑名单，导出黑名单模板功能；设备最大支持10万个黑名单。  ★设备支持人工登记和访客自主登记功能，内置身份证阅读器，支持读取身份证信息，将身份证信息自动填充到访客登记信息列表中，设备与平台连接中断时，仍可进行离线登记和签离，联网后离线事件应能上传至管理平台。  ★设备支持访客通过预约码、手机号（后四位）或刷身份证登记；预约访客登记时支持自动填写已预约的信息，非预约访客支持未带身份证的访客登记，通过客户端或者云平台进行访客预约；支持预约访客信息包括：姓名、性别、手机号码、证件类型、证件号码、车牌号、访客单位、来访事由、来访时间、离开时间、来访区域、被访人、备注等信息。  ★设备支持通过身份证内照片与现场抓拍人员照片比对进行身份核验，支持低照度且无外部补光环境下可以完成人证比对，人脸识别距离：0.2m-1m，人证比对时间＜1s。  设备支持读取IC卡或访客二维码作为访客凭证，支持发放访客IC卡或二维码在授权门禁上开门，支持扫描访客二维码进行访客签离。  设备支持外接打印机打印访客凭条，打印内容包括：二维码、访客图像、访客姓名、证件号、来访时间、接待部门、接待人员等信息；  标★为重要指标内容，提供相关检验报告证明材料。 |
| **4.2** | **多业务节点服务器** |  |
| 29 | 多业务节点服务器 | 硬件参数：规格：2U，CPU：1颗GOLD 6226R 2.9 GHz（16C），内存：2\*32GB DDR4 2933，系统盘：1\*240GB SATA SSD，缓存盘：1\*960GB，数据盘：4\*4TB，标配盘位数：8，电源：白金，冗余电源，接口：4千兆电口+2万兆光口。 |
| 30 | 服务器虚拟化软件 | ★云计算管理平台，和底层资源池部分的（计算虚拟化、存储虚拟化、网络虚拟化）均为同一厂商品牌提供，并可以支持扩展同一品牌的网络和安全虚拟化（虚拟应用防火墙、虚拟应用负载均衡等）功能组件，以保障平台的扩展性和兼容性（需提供通过序列号方式扩展产品功能的截图） |
| 31 | 网络虚拟化软件 | ★支持管理网、业务网、数据通信网（VXLAN）和存储网复用相同物理网口。推荐两个或四个网口聚合，最多支持8个网口聚合。网口复用后，支持对不同网络平面进行流量控制和VLAN隔离。（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超融合需提供网络可视化组件，可在图形化界面上观察到所有虚拟机的流量走向与访问关系，包括源IP、目的IP、访问次数、服务类型等。（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超融合能够提供端口镜像功能，支持将超融合内部网络流量镜像到内部虚拟机、nfv、外部安全设备进行流量审计,可联动同一品牌的安全态势感知平台进行流量检测。（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重要指标内容，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32 | 存储虚拟化软件 | ★分布式存储能够提供超高性能，性能随着节点数增加而线性增长，三节点集群能够提供百万级IOPS和12GB/s以上的带宽能力。（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支持条带化功能，实现分布式raid0的性能提升效果，并且支持以虚拟磁盘为单位设置不同的条带数。（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支持数据重建优先级调整，在故障数据重新恢复时，可由用户指定优先重建的虚拟机，保证重要的业务优先恢复数据的安全性。（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支持数据重建智能保护业务性能，可以对数据重建速度进行智能限速，避免数据重建过程中IO性能占用导致对业务的性能造成影响。（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重要指标内容，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33 | 超融合交换机 | 1. ★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8个，10G SFP光口≥12个；交换容量≥1.28Tbps/12.8Tbps，包转发率≥480Mpps；需提供官网截图及链接证明  2. ★支持M-LAG技术，跨设备链路聚合（非堆叠技术实现），要求配对的设备有独立的控制平面，要求提供第三方测试报告，测试结果需能证明M-LAG主备协商成功，链路状态正常。  3. 支持基于终端类型自动识别结果，禁止非法终端(例如私接路由器)接入；提供第三方测试报告截图及复印件，测试结果需能证明交换机可正确识别各个终端类型，且可拒绝异常类型终端入网；  4. 支持禁止通过内网PC端进行私接随身WiFi共享；提供功能截图证明；  5. 支持基于交换机端口组实现通过检测设备供电特征，有无要电防止仿冒设备接入；要求提供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6. ★为防备感染病毒终端入网后病毒在内网中扩散，需支持在交换机上创建东西向流量安全策略，实现全网安全风险拦截；要求提供第三方测试报告截图及复印件，测试结果需证明被测交换机在管理平台管理下具备防御终端病毒扩散功能，可在交换机上创建东西向安全策略，测试结果为通过。  7. ★为了满足网络安全建设需求，交换机需满足《信息安全技术交换机安全技术要求 GA/T 684-2007》，提供与之对应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8. 所投交换机需具备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发的CCC认证证书  9. 为保障产品后期服务质量，设备生产制造商需具备GB/T27922-2011售后服务认证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证明  ★重要指标内容，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34 | 光纤模块（万兆） | SFP-XG-SX-MM850-D SFP+ 万兆模块(850nm,300m,LC) |
| **五、视频显示与操控台** | |  |
| 35 | LCD拼接屏 | LCD显示单元为：55“超窄边液晶屏；物理分辨率达到1920×1080，响应时间≤8ms。  LCD显示单元物理拼缝≤3.5mm，亮度达到600cd/㎡，对比度达到1200:1，图像显示清晰度≥950TVL，亮度鉴别等级为11级。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  LCD显示单元通过CCC检测认证，并提供CCC认证证书。  LCD显示单元具备能效等级为1级的CQC节能认证证书、CEC环境I型认证证书。  ★无需额外配置分配器或矩阵，液晶显示单元本身支持VGA、DVI、HDMI和DP四种信号中任意一种信号输入，均能通过HDMI或者DP环出，且信号环通级数达到35级，最后一级显示无噪点。（提供权威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拼接屏具有解析总数据量不超过3840 x 2160的任意分辨率信源的功能。（提供权威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拼接屏具有实时分析当前画面亮度分布比例，自动调整亮度值的功能，具有动态调节画面对比度，可提高暗阶画面亮度，增强暗画面显示细节的功能。（提供权威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为保护环境要求，液晶拼接屏需满足中国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的要求，并提供中国质量认证中心产品认证证书。  ★LCD显示单元具备智能光感护眼功能,液晶单元可自动识别环境光强弱,根据环境光变化调节屏幕亮度。  ★防浪涌抗干扰:  1.交流电源输入/输出端口：线对地抗脉冲干扰达到±2KV，线对线抗脉冲干扰达到±1KV；  2.视频输入/输出端口（BNC/SDI）：线对地抗脉冲干扰达到±2KV。（提供权威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  ★液晶拼接屏必须采用整机设计，严禁使用飞线屏（供货时如果发现飞线屏，业主有权取消中标资格），显示屏具备完整后壳，不得以支架或挡板替代，无任何裸露在外的电路线，整体美观大方，而且产品符合检测规范，可提供相应检测报告里的样品照片佐证。  LCD显示单元支持U盘点播，内置MPEG、JPEG和RealMedia解码器，支持点播U盘、移动硬盘中的视频、图片、音频或文本资源。视频：支持TS、3g2、avi、mkv、mov、mp4、mpg、tp等文件。音频：支持mp3、wma、m4a、wav、aac等文件。图片：支持jpg、bmp、png等文件。文本：支持txt文件。  ★液晶拼接屏菜单中可自定义划分0-255灰阶为10、20或50段，针对不同屏幕不同灰阶色差做精细化调节（提供权威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液晶拼接屏支持画面同步开关功能，打开同步开关后能够解决不同行屏幕间播放快速运动画面撕裂问题（提供权威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液晶拼接屏支持实时检测输入信号的刷新频率，动态调节背光PWM波频率，确保输入信号源和背光PWM波频率同频，解决摩尔纹问题（提供权威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液晶拼接屏支持遥控器一键给所有屏幕分配不同ID编号，同时支持在所有屏幕拥有不同ID时遥控器可以任意选中1块屏幕或多块屏幕进行操作（提供权威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所投LCD拼接屏制造商应具有较强的实验室检测能力，具备低温环境GB/T 2423.1-2008 5.2和IEC60068-2-1:2007 5.2标准的测试能力，能够出具CNAS检测报告。（提供国家认可的中心实验室认证证书复印件及体现检测范围内容项）  ★重要指标内容，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36 | 视频解码器 | 采用嵌入式架构，专用Linux系统，使用DSP解码。为了设备稳定可靠运行，不得采用工控机或者PC机的X86架构。  具有16个HDMI输出接口、1个VGA输入接口、1个DVI输入接口、2个USB口、1个语音对讲输入、1个语音对讲输出、16个音频输出、8个报警输入、8个报警输出、1个RS485接口、8个CVBS输出接口（通过转接头实现）、1个RS232接口，2个千兆网口、2个光口。样机采用AC220V电源供电。  具有1个电源指示灯、1个VGA信号接入指示灯和1个DVI信号接入指示灯  ★支持对输入的视频画面进行90°、180°、270°旋转显示。  ★设备接入具有智能行为分析功能的摄像机，可解码显示智能行为分析信息，包括移动侦测、越界入侵、区域入侵、起身离开等，并上传报警信息。  ★支持前端接入智能摄像机，直连前端人脸检测设备，可实时展示人脸检测结果，包括年龄、性别、是否戴眼镜等人脸属性信息；属性直接叠加画面显示。  ★支持黑白名单功能，可设置256个黑白名单；当设置白名单时，只允许白名单IP访问设备；当设置黑名单时，黑名单内IP无法访问设备。  ★输入信号接入解码器后上墙显示，支持YUV422上墙显示；  ★支持PC 软件客户端、WEB 浏览器客户端、平台客户端、IPAD、可视化触控平台方式访问管理。  ★设备可通过RTSP协议、ONVIF协议接入前端设备的视频流。  ★支持通过VGA视频输入接口接入分辨率为1920\*1080(60Hz)、1680\*1050(60Hz)、1600\*1200(60Hz)、1440\*900(60Hz)、1366\*768(60Hz)、1280\*1024(60Hz)、1280\*960(60Hz)、1280\*1024(50Hz)、1280\*800(60Hz)、1024\*768(60Hz)、1280\*720(60Hz)、1280\*720(50Hz)、800\*600(60Hz)的视频图像并显示  支持客户端软件设置底色，当无解码画面时，设置输出显示该底色。  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将显示窗口在多个显示屏间进行拖动或跨屏显示，并可调节显示窗口大小。  支持视频轮巡功能，并可在客户端软件设置轮巡计划。  支持通过客户端软件对接入的云台进行控制；通过RS-485接口连接键盘实现键盘接入的云台进行控制。  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对设备进行恢复出厂设置。  支持NTP校时及客户端软件手动校时两种校时方式  音频解码格式支持G.722、G.711A、G.726、G711U、MPEG2-L2、AAC。  设备通过高温、低温、恒定湿热试验（高温55±2℃，低温-10±3℃，持续时间2H；相对湿度90%~95%、温度40±2℃，持续时间48H）。  ★重要指标内容，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37 | 视频监控网络键盘 | ★Android操作系统  屏幕尺寸：10.1英寸  屏幕类型：触控屏  ★分辨率要求：1280\*720  ★屏幕区和摇杆区采用可拆分结构，摇杆和触控屏可分离使用。  ★支持添加设备数量≥8000  ★两级用户权限，支持32个用户，1个admin管理员用户和31个操作员用户  支持上下、左右、变倍和抓图四维控制功能。  支持有线和无线Wifi网络连接  支持DC12V±25%供电，支持POE供电；  支持4路1080P视频解码显示  最大16画面分割显示  支持在触摸屏幕上预览前端图像  ★支持DVI和HDMI接口外接显示设备实现图像预览；  支持音频输入/出口  支持2个USB口  支持接入DVR、DVS、NVR、网络摄像机、球机设备  ★支持切换前端输入通道或输入组到解码器、视频综合平台等设备，支持画面分割、场景切换、轮巡显示、开/关显示窗口、窗口漫游、放到/缩小等功能。  ★支持在键盘显示屏上显示电视墙当前整体布局。  连接云台设备时，可通过摇杆或触控屏实现云台设备控制功能，支持预置位、自动巡航、模式路径、光圈调节、变焦、雨刷、灯光等功能。  支持U盘升级及导入、导出配置文件  支持以excel批量导入通道列表  支持抓图、录像功能，文件保存至U盘或上传至FTP服务器  支持语音对讲  ★开机时间≤35秒；  ★延时≤190毫秒； |
| 38 | 客户端工作站 | 1.英特尔酷睿十代i7、内存16G，存储硬盘1T+256G固态、256g独立显卡、24"液晶显示器、配套键盘鼠标 |
| 39 | 消控中心操作台 | 1、2联操作台，参考尺寸：2400\*900\*750mm（长\*宽\*高）  2、材质：冷轧钢板，厚度不低于1.2mm，表面防锈，酸洗，磷化，静电喷塑  4、结构：拼装结构，缝隙不大于3mm  5、键盘抽屉抽拉不小于10000次  6、前面板通风率不少于50%，支持前后开门  7、操作台外观、颜色、尺寸须按装饰要求进行定制 |
| **六、微模块冷通道系统** | |  |
| **6.1** | **微模块机柜** |  |
| 40 | IT机柜 | 1、IT机柜宽600±1（mm），深1400±1（mm），高2000±1(mm)，配置含1个1U理线架、2组垂直理线板、2个PDU安装板、1昂同通道密封组件。  2、★机柜前门为单开玻璃门，材质为钢化玻璃，开门角度不小于130°，柜门玻璃占比大于70，机柜应采用隐藏式弹门装置开门，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  3、机柜箱体及内部钣金件结构件无明显变形，各个紧固件连接应牢固可靠、无松动。  4、★机柜要求采用高强度的优质冷轧钢板，主体骨架采用≥2.0mm厚材料，其它≥1.2mm厚材料；机柜承重层板材料采用≥1.5mm厚材料；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  5、外观表面:机柜的外观应光洁平整，不得有明显的凹凸不平或机械损伤，不得有裂纹、毛刺、破坏性压痕或严重锈蚀等缺陷，机柜各零部件有涂镀层，角规U立柱显示U位数标识。  6、★机柜前部具有冷风通道，机柜后部具有热风通道，机柜门装有密封胶条，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  7、★机柜具备通道高温告警自动弹门，消防联动自动弹门；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  8、★机柜内部具备氛围灯灯光颜色与状态联动功能,可通过机柜开关门状态、系统告警状态、人体感应的变化显示不同灯带颜色，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 |
| 41 | 管控柜 | 1、管控机柜宽600±1（mm），深1400±1（mm），高2000±1(mm)，前门支持10寸触摸屏安装，并应配置智慧门锁，具备远程开门/指纹/刷卡/密码/应急机械开锁等多种组合开门方式。  2、机柜前门为单开玻璃门，材质为钢化玻璃，开门角度不小于130°，柜门玻璃占比大于70%。  3、外观表面:机柜的外观应光洁平整，不得有明显的凹凸不平或机械损伤，不得有裂纹、毛刺、破坏性压痕或严重锈蚀等缺陷，机柜各零部件有涂镀层，角规U立柱显示U位数标识。  4、机柜具备通道高温告警自动弹门，消防联动自动弹门。  5、机柜内部氛围灯安装于灯槽内部，灯槽采用铝型材，灯罩采用PC材料 ，氛围灯具备人体感应自动亮灯功能。  6、机柜内部具备氛围灯灯光颜色与状态联动功能,可通过机柜开关门状态、系统告警状态、人体感应的变化显示不同灯带颜色。  7、★机柜智能门锁具备指示灯，上锁状态亮蓝灯，认证通过亮绿灯、认证失败亮红灯；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  8、★机柜智能门禁支持一键上锁、监控平台远程上锁、柜门关闭后自动落锁等上锁方式，长时间未上锁自动告警。 |
| **6.2** | **UPS系统** |  |
| 42 | 20kVA机架式UPS | 1、★纯在线式双变换UPS产品；UPS主机容量20kVA，根据用户现场情况，可选择采用立式安装或嵌入19英寸标准机柜的机架式安装，机架式安装时高度≤3U，提供制造厂商的设备彩页证明材料证明。  2、兼容可立可卧安装，面板LCD重力感应自动切换横屏或竖屏显示 (可手动或自动模式) 。提供制造厂商的设备彩页证明材料证明。  3、★为了适应用户现场配电，UPS主机要求支持三进三出、三进单出，该功能需要现场验证，投标时要求提供制造厂商盖章的设备彩页证明材料。以及实现各种工作模式的应用图片、设置和接线的详细说明佐证。  4、UPS主机尺寸（机架安装时）应满足：宽度≤440mm，深度≤700mm，高度≤130mm。  5、★具有LCD+LED指示的操作界面，实时记录工作状态和运行信息，管理更加直观；操作界面要求配备手动双键开关机按钮，防止误操作发生。要求提供生产厂家的显示面板实物照片证明材料 。  6、★为了满足现场配电要求，便于设备实现不断电的前提下进行主机维护更换，主机和配电采取分离设计，UPS主机可采用搭载市电、旁路、输出与维护旁路四个断路器的配电箱，且配电箱应具有示意配电开关电气关系，风格与主机保持一致。投标方需提供所投产品生产厂家的实物照片证明。  7、数字化并机：并机通讯接口板采用SLOT插槽设计，单机和并机可灵活切换，方便备库存，支持并机单用、扩容、冗余、双母线等多种工作制式；支持用户无须拆机现场单机升级成并机。  8、高性能指标：  （1）整机UPS效率：  100%阻性负载：≥94%  50%阻性负载：≥92%  30%阻性负载：≥90%  （2）输出功率因素：  输出有功功率应 ≥额定容量×0.9 kW/kVA即输出PF≥0.9，输出端可带更多负载；要求提供检验报告证明。  （3）输入电流谐波：  100%非线性负载：＜5%，  50%非线性负载：＜8%，  30%非线性负载：＜11%；  （4）过载能力：125%负载维持10分钟。  要求提供检验报告证明。  9、★蓄电池品牌需与主机为同一品牌，方便用户统一管理和维护设备。 |
| 43 | 电池 | 1、★配置免维护密封铅酸蓄电池，规格为:12V 100AH ，采用高可靠的专业阀控密封式设计，有效确保电池不漏（渗）液、无酸雾、不腐蚀。  2、★铅酸蓄电池需提供认证证明。  3、★提供蓄电池循环测试报告,具备阻燃特性。  4、蓄电池应具备有效抵抗极板腐蚀；卓越的大电流放电特性，可靠的快速充电性能，优越的深度放电恢复能力，确保电池的使用寿命，浮充设计寿命可达6年以上（25℃）；  5、蓄电池应采用优质高纯度材料，每月小于4％的自放电电流，减轻客户电池维护工作；  6、蓄电池与主机同一品牌，便于维护和保持主机和蓄电池一致性，浮充设计寿命不低于6年； |
| 44 | 电池柜 | 满足32节配置，含电池连接线，含一个3P/100A直流空开 |
| **6.3** | **配电系统** |  |
| 45 | 20K一体化配电模块（电量仪版） | 1.市电输入：100A/3P  2.UPS控制：UPS输入63A/3P,UPS输出63A/3P，UPS维修旁路63A/4P  3.市电分配：8个32A/1P分配  4.UPS分配:8个32A/1P分配  5.空调分配：3个40A/1P分配；1个40A/3P分配  6.接线方式：端子排、铜排  7.防雷:C级浪涌保护,带防雷开关32A/4P  8.空开为良信品牌，配套20K三进三出UPS  9.具备主路配电监控  10.总高6U |
| 46 | 12口32A竖装PDU | 输入32A，输出8位国标10A+2位国标16A+2位新国标10A五孔插座、接线盒、指示灯、左侧安装、蓝色/黑色可选 |
| **6.4** | **制冷系统** |  |
| 47 | 机架式空调KHCA-X13 | 1、靠近热源就近冷却，全显热比设计  2、R410A，环保制冷剂，标配电加热与排水泵  3、直流变频压缩机、电子膨胀阀，EC离心风机  4、高度10U  5、单相电源供电220V,1PH,50Hz  6、风量为2200m3/h  7、湿膜加湿3Kg/h，加热功率2kW，带冷凝水排水泵,点浸式水浸传感器  8、走管方式：下走管 |
| 48 | 机房空调 | 12.3kw单冷邮电柜机停电再启动机能（精密空调：恒温恒湿、内机风量和噪音、连接管材等辅材）  遇到停电的场合，无论多久，一旦电力恢复，空调机即以停电前模式自动恢复运转。  电压变动对应机能  ＋10％到-22％范围内正常运转，当电压抵于-22％时，空调自动保护停机，当电压恢复到-22％以上时，自动恢复运转。  室外机耐腐蚀处理  耐腐蚀处理热交换翅片，抵御酸雨、盐份的侵蚀，延长机器寿命。-22％以上时，自动恢复运转。  长配管设计  冷煤配管长度最大可达50cm,最大高低差可达30m。  全年制冷  室外温度即使降到-5℃，也可正常制冷运转。  长效过滤网  采用长效过滤网设计，只需每年清洗一次，大大减少了无人机站的日常维护量（尘埃浓度基准为0.15mg/m3，空气污染严重时清洁周期将随之缩短）  （监控接口板为选配件）  先进的远距离监控技术,可把各机站内空调的运转状况传送到远端的用户监控中心；用户不仅可以实现对空调的远距离监视，还可实现空调的远距离控制操作。 |
| **6.5** | **动环监控系统** |  |
| 49 | 动环监控一体化控制主机 | 1、★数据采集主机与屏幕一体化设计，不占用机架空间， 显示屏幕采用10寸触摸屏。提供证明文件。  2、★一体监控主机支持2路10/100网口高可靠冗余设计；支持SD卡扩展;须集成RS485（不少于4路），支持RS232/RS485（不少于2路）复用，支持 DI（不少于6路以上）接口；支持1路USB接口；支持电源灯、故障灯、状态灯、指示灯；★重要指标内容，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50 | 动环监控标准软件 | 1、★软件系统应采用Linux操作系统，支持B/S或C/S架构，在网络的任何位置支持10个以上客户端同时访问；必须支持 Web 方式进行远程配置，配置内容包 括设备接入、北向协议等；提供彩页证明。  2、制冷系统：监控空调回送风情况、运行状况，空调各部件（如压缩机、风机、加热器、加湿器、去湿器、滤网等）的运行状态与参数。  3、门禁系统：监测机房门的进出记录和门禁状态，支持人脸、指纹、刷卡、密码等多种开门认证方式，支持单向或双向刷卡开门方式。  4、视频功能：支持在机房内安装摄像头，可进行视频图像监视，动环监控系统集成视频查看功能。  5、★告警功能：支持用户自定义设置阈值和告警条件，当有故障或参数异常，系统会实时告警；告警级别可支持7个级别设置；告警内容包含事件的告警开始时间、告警结束时间、告警设备、告警内容、确认人等信息；在设备详情页中自动高亮显示告警测点；用户可自定义设置告警推送方式、推送人员、推送规则；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6、★告警收敛功能：出现多种告警情况时，可快速定位主要故障点，并上报主要故障告警；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重要指标内容，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备注：上述参数中标有“★”均为重要技术指标，需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进行实质性响应。**

**五、装饰装修部分**

**装饰装修品牌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名称 | 品牌或产地 | 等级 | 备注 |
| 1 | 防水涂料 | 东方雨虹、嘉宝莉、卓宝 | 优等品 | 或相当于 |
| 2 | 瓷砖 | 诺贝尔、简一、马可波罗 | 优等品 | 或相当于 |
| 3 | 龙骨 | 北新龙牌，芜湖可耐福，张家港港星 | 优等品 | 或相当于 |
| 4 | 无机涂料 | 立邦、久诺、鸿运达 | 优等品 | 或相当于 |
| 5 | 地坪漆 | 鸿斯、景江、正欧 | 优等品 | 或相当于 |
| 6 | 木工板 | 千年舟、兔宝宝、莫干山 | 优等品 | 或相当于 |
| 7 | 门 | 步阳、美心、星月神 | 优等品 | 或相当于 |
| 8 | 防水卷材 | 东方雨虹、常合、大禹 | 优等品 | 或相当于 |
| 9 | 灯具 | 飞利浦、雷士、三级雄光 | 优等品 | 或相当于 |
| 10 | 水管 | 浙江中财、上海公元、浙江伟星 | 优等品 | 或相当于 |

**六、商务要求**

|  |  |
| --- | --- |
| 质保期 | 2年质量保修期（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
| 项目完成时间 | 工期：**合同签订后，90日历天。** |
| 履约保证金 | 1、合同价的1%，中标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应按合同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履约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2、如中标供应商原因造成合同中止，履约保证金不予返还。  3、如中标供应商不能按采购承诺和合同要求履约，采购人将有权扣除相应甚至全部履约担保金。 |
| 投标报价的要求 | 不得超过预算金额，设有最高限价的不高于最高限价，否则作废标处理。 |
| 投标报价费用说明 | 建安工程费（含设备及材料采购费）的说明：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施工所需的所有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措施费、企业管理费、利润、风险、规费及税金，项目建设过程中需要的各类监测类、检测类费用和各类验收费等安全文明施工所需费用，直至完成全部工程竣工并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所需的全部费用。 |
| 付款条件 | 合同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价的40%作为预付款，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后，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至合同价的85%，审计结束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审定价格的100%，并结算履约担保金（不计息），同时中标供应商支付采购人审定价格的1.5%作为质量保证金（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质保期满后全部付清。每次付款前，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开具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 |
| 售后服务 | 1、质量保证期内发生的质量问题（包括设备缺陷），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免费解决（因采购人使用不当或其他认为因素的故障除外）。  2、在质保期内提供7\*24小时（不分节假日）技术支持热线电话（固话、手机）服务。如电话响应无法解决，则8小时内到达现场。  3、在质保期内如有部分损坏，成交方应立即予以更换、维修，如不能立即修复的，必须提供相同的型号的配件给采购人使用，以确保采购人的日常工作不受影响。  4、质保期满后，成交方需为本项目涉及的设备提供免费技术咨询及维护，如须更换故障零部件，则只收取零件费。 |
| 工程质量要求 |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设计标准；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七、工程量清单及编制说明**

**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标标准** | **分值** | **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 |
| **1** | **项目经理到位率：**项目经理承诺到位率80%以上，得2分，否则不得分。 | 2 |  |
| **2** | **对本项目的了解程度及对施工现场的熟悉程度（0～5分）：**  1描述详细、全面，具有准确性的，得4-5分；  2描述比较详细、全面，准确性较低的，得2-4分；  3描述较为简单或存在缺详细漏的，得1-2分；  4描述不合理或无具体描述的不得分。 | 5 |  |
| **3** | **施工总平面布置（0～5分）：**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的针对性及施工阶段的划分等方面情况。  1描述全面、条理清晰，具有针对性的，得4-5分；  2描述比较全面、条理较清晰，针对性较弱的，得2-4分；  3描述较为简单或存在缺漏的，得1-2分；  4描述不合理或无具体描述的不得分。 | 5 |  |
| **4** | **详细施工工艺说明、施工组织部署（0～5分）：**  1描述全面、合理，具有针对性的，得4-5分；  2描述比较全面、合理，针对性较弱的，得2-4分；  3描述较为简单或存在缺漏的，得1-2分；  4描述不合理或无具体描述的不得分。 | 5 |  |
| **5** | **对本工程的施工重点、难点、关键点及问题解决措施和合理化建议，由评审小组综合评分（0～5分）：**  1描述全面、合理，具有针对性的，得4-5分；  2描述比较全面、合理，针对性较弱的，得2-4分；  3描述较为简单或存在缺漏的，得1-2分；  4描述不合理或无具体描述的不得分。 | 5 |  |
| **6** | **工期（0～8分）：施工总工期承诺、各专业的配合计划安排、进度计划满足程度及保证措施。**  1描述全面、合理，具有针对性的，得6-8分；  2描述比较全面、合理，针对性较弱的，得3-5分；  3描述较为简单或存在缺漏的，得1-2分；  4描述不合理或无具体描述的不得分。 | 8 |  |
| **7** | **设备及相关施工机械等资源供应、来源、投入计划及保证措施（0～5分）：**  1描述全面、合理，具有针对性的，得4-5分；  2描述比较全面、合理，针对性较弱的，得2-4分；  3描述较为简单或存在缺漏的，得1-2分；  4描述不合理或无具体描述的不得分。 | 5 |  |
| **8**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施工材料及设备质量、配置性能与采购需求内所要求的差异性对比综合打分（0～6分）：**  1施工材料及设备质量、配置性能完全满足本项目工程需求的，得5-6分；  2施工材料及设备质量、配置性能较好的满足本项目工程需求的，得3-5分；  3施工材料及设备质量、配置性能较差，对本项目工程需求保障较低的，0-3分。 | 6 |  |
| **9** | **项目班子（0～8分）：劳动力的投入能否满足质量、施工进度的要求，各专业及子项投入人员的配合计划、项目组成员专业素质、专业结构、管理模式以及到位的可靠性。**  1描述全面、合理，具有针对性的，得6-8分；  2描述比较全面、合理，针对性较弱的，得3-5分；  3描述较为简单或存在缺漏的，得1-2分；  4描述不合理或无具体描述的不得分。 | 8 |  |
| **10** | **安全文明施工保证措施（0～3分）：**  1描述全面、合理，具有针对性的，得3分；  2描述比较全面、合理，针对性较弱的，得2分；  3描述较为简单或存在缺漏的，得1分；  4描述不合理或无具体描述的不得分。 | 3 |  |
| **11** | **供应商建立运行服务保障应急预案，提供的方案对于项目实施可能遇到的问题全面考虑且提供完善可行的应急措施（0～5分）：**  1方案合理可行，具有较强针对性及实施性的，得4-5分；  2方案较为合理，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及实施性的，得2-4分；  3描述较为简单或存在缺漏的，得1-2分；  4描述不合理或无具体描述的不得分。 | 5 |  |
| **12** | **工程质量目标控制措施（0～3分）：**  1质量目标控制措施内容严整，详实，可行性强的，得3分；  2控制措施内容基本可行但不够完善的，得2分；  3控制措施内容较粗略，可行性较低的，得1分；  4控制措施内容不可行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3 |  |
| **13** | **售后服务措施承诺及保障措施（0～3分）：**  1描述全面、合理，具有针对性的，得3分；  2描述比较全面、合理，针对性较弱的，得2分；  3描述较为简单或存在缺漏的，得1分；  4描述不合理或无具体描述的不得分。 | 3 |  |
| 14 | 供应商对大楼现有成品设施的保护措施是否合理、科学，具有可操作性进行综合评分。 | 3 |  |
| 15 | 为不影响大楼内工作人员正常工作，供应商施工时的降噪措施是否合理、具有可操作性进行综合评审。 | 3 |  |
| 16 | 特殊优惠及承诺：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除报价以外的特殊优惠及承诺。 | 1 |  |
| **17** | **有效最后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审基准价，其最低报价为满分；按［最后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最后报价）\*30］的计算公式计算。**  **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要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审基准价和最后报价。** | 30 | / |

 \***备注：**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审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一、评审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二、评审标准**

**2.** **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三、评审程序**

**3.1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无效。

**3.2 磋商。**磋商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本采购文件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价和比较，主要就资信、服务方案内容、服务承诺等磋商小组认为与本次采购有关的因素与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逐一进行磋商。

3.2.1 供应商逐家回答磋商小组的提问；**逐家磋商一次为一个轮次，磋商轮次根据实际情况进行。**

3.2.2 供应商应按磋商小组通知的时间在线或以邮件回复做出承诺或回复，承诺或回复的内容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部分。

3.2.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号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中的“※”号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

**3.3最后报价**

3.3.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3.3.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3.3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3.4 综合评分。**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3.5汇总商务技术得分。**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以及个人主观打分偏离所有磋商小组成员主观打分平均值30%以上的，由磋商小组启动评分畸高、畸低行为认定程序，磋商小组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3.6报价评审。**

3.6.1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6.1.1响应文件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为准;

3.6.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6.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6.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6.1.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6.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6.2响应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最后报价的，响应文件无效。

3.6.3最后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响应文件无效。

3.6.4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工程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工程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最后报价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工程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7排序与推荐。**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并列。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

**3.8编写评审报告。**磋商小组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四、评审中的其他事项**

**4.1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磋商小组和供应商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供应商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供应商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供应商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响应文件无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无效：

4.2.1供应商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供应商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供应商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2响应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4.2.4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5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少于采购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文件有效期的；

4.2.6响应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最后报价的;

4.2.7最后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2.8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2.9供应商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10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响应的；

4.2.11供应商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4.2.12供应商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文件无效；

4.2.13 响应文件不满足采购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4.2.14法律、法规、规章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除本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5.4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6.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6.1未确定成交供应商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6.2已确定成交供应商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结果无效，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没有合格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6.3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没有合格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6.4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6.5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成交无效的，依照6.1-6.4规定处理。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本条款为双方必须遵守的基本条款，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签订合同文本；正式合同以双方签字盖章的文本为准。）**

使用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其中专用条款使用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制定印发的《杭州市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合同专用条款（示范文本）（2019年修订）》。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资金来源：

5.工程内容：招标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6.工程承包范围：采购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中包括的所有工程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综合单价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定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 组织机构代码： 

地 址：  地 址：  

邮政编码：  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 账 号：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略）**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合同

1.1.1.10其他合同文件包括：

**施工组织设计：施工组织是用来指导全过程各项活动的技术、经济和组织的综合性文件。**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 ；

资质类别和等级： ；

联系电话：  ；

电子信箱：  ；

通信地址：  。

1.1.2.5 设计人：

名 称： ；

资质类别和等级： ；

联系电话： ；

电子信箱： ；

通信地址： 。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临时避险场所。

1.1.3.8临时设施： /

1.1.3.9 永久占地包括：用地红线范围内。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用地红线范围内。

1.3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

（1）《关于进一步加强建筑施工领域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杭建工发 [2011]130号）；

（2）《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物联网管理应用平台建设的通知》（杭建工发 [2012]426号）；

（3）《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杭州市建设工程推广应用预拌砂浆管理办法的通知》（杭政办函〔2011〕32 号；

（4）《关于落实建筑工棚安装空调事宜的通知》（杭建工发〔2011〕237 号）；

（5）《关于进一步加强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工程市场要素价格动态管理的指导意见》（杭经开建〔 2020 〕7 号）；

（6）《杭州市建筑市场管理若干规定》（杭州市人民政府令第277 号）；

（7）《杭州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杭州市人民政府令第278号）；

（8）《杭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条例》（杭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40号）；

（9）新工艺、新技术的约定；

（10）《关于加强开发区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管理的通知》（杭经开建〔 2015 〕85 号）；

（11）《关于加强开发区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管理的补充通知》（杭经开建0[2015]110 号）；

（12）《关于开展建设“两美浙江”打造“美丽杭州”建设工地环境专项整治的通知》（杭建监总 2015〕39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工程环境专项整治的通知》（杭建监总[2015]54 号）；

（13）《关于进一步加强杭州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计取管理规定的通知》杭建市5 [2016]25 号；

（14）《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开发区建设工程渣土处置管理的通知》（杭经开建【 2016 】128 号）；

（15）《关于落实建设工程领域农民工工资分账管理的通知》（杭经开建〔2018〕13号文件）；

（16）《杭州市建设领域农民工“无欠薪”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杭建市〔2018〕161 号）；

（17）其他： / 。

1.4 标准和规范

1.4.1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1）按通用条款执行；**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 ；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 ；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 。

1.4.3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本工程按现行国家相应规范施工 。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招标文件（含招标工程量清单）；**

**（4）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5）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6）通用合同条款；**

**（7）技术标准和要求；**

**（8）图纸；**

**（9）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10）其他合同文件：**

**①施工组织设计；**

**②其他：**补充协议（如果有）、询标纪要、招标答疑、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开工前3天内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 ；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工程施工图。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提供符合监理工程师要求的施工组织设计、工程进度计划、专项施工方案等与工程施工有关的文件；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 **/**  ；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 **/**  ；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 **/**  ；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 **/**  。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按合同通用条款约定 。

1.7 联络

1.7.1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 3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工程现场或发包人所在地；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发包人代表。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工程现场 ；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项目经理 。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施工现场；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另行约定。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承包人按医院约定办理出入医院的手续，由承包人负责建设场内交通，费用纳入措施项目费中，土地征用由发包人负责。

承包人应在订立合同前查勘施工现场，并根据工程规模及技术参数合理预见工程施工所需的进出施工现场的方式、手段、路径等。因承包人未合理预见所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以施工红线为界。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利用现有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如需新建，承包人自行建设，并承担费用。

1.10.4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本工程的超大件： /** 。

**本工程的超重件： /**  。

1.11 知识产权

1.11.1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要求的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属于发包人 。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承包人可以为实现合同目的而复制、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用于与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为了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的文件，除署名权以外的著作权属于发包人，承包人可因实施工程的运行、调试、维修、改造等目的而复制、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用于与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为了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除发包人指明外）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包含在合同价款内 。**

1.13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是 。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1）固定单价合同的工程量在结算时按实结算，调整的原则参照10.2变更估价。

**2****. 发包人**

**发包人应根据工程所需配备发包人代表，同时配备1-2名相关人员到岗履职。**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

身份证号： ；

职 务： ；

联系电话： ；

电子信箱： ；

通信地址： 。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开工前另行通知。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按通用合同条款约定。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除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外，按通用合同条款约定。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 。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否。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5）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提供按《建设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范》（GB/T50328-2001）和杭州市城建档案馆进档要求整理的竣工图及施工文件及光盘 。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竣工图及施工文件陆套及光盘陆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工程完工后30个工作日移交。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按《建设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范》（GB/T50328-2001）和杭州市城建档案馆进档要求 。

（6）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按约定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费用列入投标总价）：

①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A、开工前5天提供（一式四份）总进度计划、施工组织设计（包括外加工计划）。B、开工后每月22日前提供（一式四份）施工进度报表（包括形象进度、质量情况、重大事件和存在问题及拟采取的措施等）及下月的施工进度计划。

②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由承包人负责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包括防火、防盗、卫生防疫、动力照明用电安全及其他涉及安全保卫工作，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③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按有关规定办理质安监、排污、夜间施工等手续，费用自理。

④完工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工程未正式办理交接手续前，成品保护由承包人完全负责（包括所需费用），如果保护期间发生损坏，承包人须自费予以修复，直至发包人满意为止。

⑤施工现场清洁卫生的要求：按《杭州市建筑工程施工场地文明管理规定》的要求执行，并承担公共部位的清洁和因施工被损坏的绿化恢复费用。工程交接完成后，3天内应清除掉现场内所有不再需要的临时工程、设施、承包人的设备和多余材料、生活垃圾和废物，并修复因施工损坏的绿化，达到发包人满意的状态。如承包人交工3天后仍不清除、修复，发包人可自行完成，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⑥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A、合同履约期间承包人应遵守国家及当地政府发布的法令、法规，包括交通、治安、绿化、噪音、渣土管理、污水排放、外来民工登记等规定。因承包人原因引起的罚款等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须教育职工和民工遵纪守法，严禁打架、斗殴、赌博等违法行为发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承包人负责。B、施工时发生异常情况，应及时向发包人、监理单位和总包单位报告，知情不报引起的工程损失或其他损失由承包人全权负责；

⑦承包人应处理好与周边人员与居民的关系，保证不影响周边居民的日常生活与办公活动：如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纠纷的，承包人应全权负责赔偿与善后事宜。

⑧承包人的项目经理应按时参加发包人或总承包单位组织的工作会议。施工期间应无条件配合发包人要求，承包人在投标时必须予以充分考虑，今后不作调整。

3.2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  ；

身份证号：   ；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 ；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

联系电话：   ；

电子信箱：  ；

通信地址：  ；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到位率为90%(按每月25 天，每天工作8 小时考勤)，考勤方法由发包人确定，严格按照早上8点签到、晚上4点签退的规则施行，如有迟到、早退，发包人有权从结算款中按200元/次扣除；缺勤，发包人有权从结算款中按500元/次扣除。若项目经理确实需要离开施工场地，需要向发包人请假，否则视为擅自离开施工现场。发重要施工工序或环节以及验收时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等必须到场。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签订合同前须提供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每缺勤一天扣除500元/天；在工程总工期中累计出勤率低于50%的，扣除履约保证金的15%。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1）承包人确需更换项目经理的，继任项目经理注册执业资格、管理经验的约定：**不低于招标文件要求。

（2）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核实后扣除履约保证金的15%，并报招标办备案.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发包人上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相应处罚，不得入围本单位下次招投标活动。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 /

**3.3.2 承包人需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继任人员的数量、注册执业资格、管理经验的约定：** /

特殊工种作业人员均应持有相应的资格证明，发包人可以随时检查。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发包人对于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资格或能力有异议的，承包人应提供资料证明被质疑人员有能力完成其岗位工作或不存在发包人所质疑的情形。发包人要求撤换不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职责及义务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承包人应当撤换。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的，核实后扣除履约保证金的15%，并报招标办备案。工程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每月累计不超过5天的，应报发包人同意；离开施工现场每月累计超过5天的，应通知发包人，并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前应指定一名有经验的人员临时代行其职责，该人员应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资格和能力，且应征得发包人的同意。

3.3.5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核实后扣除履约保证金的15%，并报招标办备案。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每缺少一天扣除500元/天/人；在工程总工期中累计出勤率低于50%的，扣除履约保证金的15%。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按通用条款执行**。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 。

3.5.2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按通用条款执行**。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  **。**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 / 。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是 。

合同总价的1%，合同签订之日起7天内，承包人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 / 。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 / 。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 / 。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 ；

职 务： ；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

联系电话： ；

电子信箱： ；

通信地址： ；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 。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 ；

（2）  / ；

（3）  / 。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 。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承包人提前通知发包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按通用合同条款约定。

发包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施工现场按照《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评定达到“合格”标准。**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承包人应做好包括生活区在内的管辖区的治安保卫工作。②承包人应对进度施工现场的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文明施工教育，配备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具，保证工程的施工安全和人身安全。③承包人应强化安全意识，抓好安全生产，杜绝事故发生，施工中若发生安全及人身事故均由承包人自行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费用。④承包人必须严格遵守和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杭州市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有关规定，严格执行JG59-99标准并参照通用条款第20、21、22条及国家建设工程安全管理条例。1）承包人应对施工安全负责，在施工过程中要实现“五无”、“两控制”目标，确保安全。2）承包人应配备专职安全负责人，以确保生产安全。3）承包人应服从当地政府有关部门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计划生育、交通管理、环境保护等的管理规定，承包人应该专职人员负责条款的执行，发包人有权对此进行监督、检查。4）承包人在工程施工期间，必须配备专职用电管理员，全面负责施工用电的管理。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在工程开工后7天内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并制定应对突发治安事件的紧急预案。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1）遵守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安全和施工噪音等管理规定，并办理相关审批手续。**

**（2）承包人应采取有效措施尽量减小尘土和噪音污染，需要进行夜间作业时应经有关部门批准。**

**（3）其他：**文明施工按杭州市人民政府令第278号文《杭州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杭建监总（2003）38号关于实施《杭州市市政建设工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及文明工地杭建监总[2011]21号《关于打造“文明工地”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活动实施方案》执行，否则若造成工程损失或人身伤害，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及费用。

在工程移交之前，承包人应当从施工现场清除承包人的全部工程设备、多余材料、垃圾和各种临时工程，并保持施工现场清洁整齐。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可在发包人指定的地点保留承包人履行保修期内的各项义务所需要的材料、施工设备和临时工程。

承包人文明施工还需做的其他工作：

①所有现场作业人员必须统一着装，后背印有施工企业名称，夜间施工必须穿着反光背心，涉水施工必须穿戴救生衣。

②围护要求：市政工程工地围档必须按杭建工发[2011]189号《关于市政工程围档整治美化专题会议纪要》内容严格执行。

③施工中产生的废土等必须随挖随运，堆放时间不得超过8小时，堆放期间必须作覆盖处理，报价中必须考虑土方短驳费用。

④合同签订后2周内，提供土方消纳处置的协议，并完成市容、环保、市政等相关部门的各项手续的办理，并报监理及发包人备案，土方及淤泥外运时应承诺所用自卸车应为密封专用自卸车，并提供与镇及以上政府签订的淤泥倾倒协议，

⑤必须配备洒水设备，施工场地进出口配置车辆冲洗设备，保证施工现场无扬尘、进出施工车辆不产生扬尘。

**（4）上述手续办理费用约定如下：由承包人承担。**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按以下方式约定：**

**相关措施的落实情况与进度款同期支付 。**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1）施工方案； （2）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图；（3）施工进度计划和保证措施； （4）劳动力及材料供应计划；（5）施工机械设备的选用；（6）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7）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8）环境保护、成本控制措施；（9）合同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合同签订后（7）天内提供详细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 。**

发包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2天内。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2天内。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 **合同签订后（3）天内**。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开工前。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开工前。

**7.4** 测量放线

**7.4.1**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中标通知书发出后2天内。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①重大设计变更引起的工期延误 ；**

**②其他：**拆迁等原因导致发包人不能提供施工场地**。**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每延期一天扣罚人民币3000元违约金。违约金在工程决算价款中扣除。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最多不超过合同价款的10%，发包方按施工进度计划检查，确定承包方不能按期完成，也无能力采取措施完成的，发包方有权将该工程指定其他单位施工，其发生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1）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 ；**

**（2）地下障碍物和污染物 ；**

**（3）邻近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要求 ；**

**（4）其他 。**

7.7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六级以上地震、山洪暴发、战争、十级以上台风及其他属于承包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提前竣工的奖励： 本工程不设工期提前奖。

**8. 材料与设备**

8.4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 / 。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

主要建筑、安装材料（设备）须按本合同附件指定的品牌、系列、规格并经工程师和发包人书面同意封样后方可订货。否则引起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因承包人报价失误或材料涨价所发生的价差，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未明确品牌、系列的材料，发包人对承包人提供的样品不能满足设计要求或式样、颜色不满意或价格不合理（指市场的实际价格和承包人所报价或与承包人投标时所报价相差较大），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调换，直至发包人满意为止，引起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且不应以此理由要求顺延工期。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承包人应按合同进度计划的要求，及时配置施工设备和修建临时设施。进入施工场地的承包人设备需经发包人核查后才能投入使用。承包人更换合同约定的承包人设备的，应报发包人批准。

承包人应自行承担修建临时设施的费用，需要临时占地的，承包人应办理申请手续并承担相应费用。

**9****. 试验与检验**

9.1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按有关规定和发包人要求执行。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按有关规定和发包人要求执行。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按有关规定和发包人要求执行。

9.3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

**试验、检测单位资质条件约定：**按有关规定和发包人要求执行**；**

**试验、检测单位选择约定： 承包人选择单位后报发包人审核，审核通过后方可确定试验、检测单位 ；**

**试验、检测费用约定： 工程有关检验试验、检测、监测费用由承包人充分考虑并在工程量清单相关子项中进行报价，不再另行计费。如相关检验试验、检测、监测项目需由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验试验、检测、监测的，则第三方检测机构须由甲方认可后方可进行检验试验、检测、监测 。**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按有关规定**。

**10. 变更**

10.1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10.2** 变更估价

**10.2.1** 变更估价原则

**（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有相同项目的，按照相同项目单价确定。**

**（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无相同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确定。**

**（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无相同项目及类似项目单价的，其单价的确定，按以下约定：消耗量按《浙江省建设工程预算定额》（2018版），机械台班和辅材单价按浙江省2018版基期价格计算，人工工日单价按对应的中标单价（即一类工 元/工日、二类工 元/工日、三类工 元/工日计算），主要材料投标书中有报价的或采购文件中有约定的按投标价或约定的价格执行，没有的材料价格按甲方签证价执行， 取费标准按投标报价相同的费率水平。**

**若投标报价中的综合单价与综合单价分析表中的价格不符，以综合单价为准；综合单价分析表中的材料价格与主要材料汇总表中的价格不符时以综合单价分析表中的材料价格为准。**

**若变更的项目确实不适用于2018版预算定额计价的，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4）工程量清单错误和（或）设计变更导致实际完成的工程量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列明的该项目工程量的变化幅度超过以下情况的，其单价允许调整：凡合价金额占合同总价2%及以上的分部分项清单项目，其工程量增加或减少超过本项目工程数量15%及以上时，或者合价金额占合同总价不到2%的分部分项清单项目，但其工程量增加或减少超过本项目工程数量25%以上时。工程量偏差超过上述变化幅度之外变动部分的相应单价调整方法按以下方式约定：**

**双方协商解决。**

**（5）其他： /** 。

**10.3.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 种方式确定。

**10.3** 暂估价。

**10.3.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 种方式确定。

第3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  / 。

**10.4**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  按照建设的单位签署的联系单实施 。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 否 。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 /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 ；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  / 。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 %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 %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 %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  / %时，其超

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采用政策性文件进行价格调整。具体约定如下：

材料价格在施工期遇异常波动,调整条件及方式按照  **/** 执行，约定市场要素价格调整方式及价差计算方法：  **/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单价合同**方式确定。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1）**应由承包人承担的工、料、机、投标编制期或预算书编制期的价格与合同实施期间所发生的市场价格波动。**

（2）其他：**a、投标时漏项（不包括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本身的漏项、少计）内容；b、招标文件评标办法中不平衡报价的约定：修改后的价格供应商应书面确认，确认后的价格适用于工程量清单的工程数量有误或实施过程中工程变更引起的工程量增减；c、合同执行期内，施工临时停电、停水造成的连续8小时内的停工；d、合同执行期内，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停工、窝工；e、合同执行期内可能发生的其他费用，包括市政、市容、卫生、环保、治安等。f、本工程的清单项目报价要求现场踏勘后根据施工图设计、清单项目特征内容及清单计量规则和清单计价指引综合报价。施工技术规范要求和施工图设计提及，浙江省预算定额（2018版）及现行计价规范未描述到，但又是完成分项工程必须有的工作内容，均应包括在报价内。g、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方式确定，工程量按实结算。**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以上风险费用已在投标报价时考虑，不再另行计取。**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1）其他： /**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 。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 。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 。

3、其他价格方式： / 。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合同价的40% 。

预付款支付期限： 在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 。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 。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

**（1） 实行工程量清单计价的工程项目，其工程量的计算规则应按国家标准工程量计算规范及省级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补充规定执行。**

**（2）不实行工程量清单计价的工程项目，工程量的计算规则应按省、市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各专业工程定额的工程量计算规则执行。**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 /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 。

12.3.5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合同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的40%作为预付款。

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后，七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支付至合同价的85%。

审计结束后七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支付至审定价格的100%，并结算履约担保金（不计息），同时承包人支付发包人审定价格的1.5%作为质量保证金（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质保期满后全部付清。每次付款前，承包人应向发包人开具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根据发包人相关规定，必须附详细的清单、费用明细表及预算书，并附审核意见书及监理单位、发包单位审核意见书。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按通用条款约定。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3）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发包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按通用条款约定 。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 。

13.2.5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合同当事人应当在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7天内完成工程的移交。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承包人无正当理由不移交工程的，承包人应承担工程照管、成品保护、保管等与工程有关的各项费用，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另行约定承包人无正当理由不移交工程的违约责任。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 。

（1）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 承包人 承担；

（2）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 承包人 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 。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 竣工验收后30日内 。

竣工退场其他要求：及时清理施工现场（土地红线）内或明显属于本工程所有的成品、半成品材料、施工机具、少渣土及建筑垃圾等，符合项目正常使用要求。及时清理场地内、场地外以本工程施工名义搭设的施工临时设施、建（构）筑物，并恢复原样。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付款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承包人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28天内向发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

工程竣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后，承包人应在28天内向发包人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

竣工付款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 / 。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从收到完整的竣工结算书之日起30工作日 。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 发包人书面通知承包人开具收款发票后28天内 。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

1、发包人应在竣工结算书文件核对期限内核对，经核对需要承包人进一步补充资料和修改结算文件的，应在竣工结算书文件核对期限内向承包人提出核对意见。发包人在竣工结算书文件核对期限内，不该对竣工结算或未提出核对意见的，视为承包人递交的竣工结算书已经发包人认可，发包人应据此向承包人支付工程结算价款。

2、承包人在接到发包人提出的核对意见后，在28日内按发包人提出的合理要求补充资料、修改竣工结算文件，并再次提交发包人复核后批准。承包人在28日内不确认也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发包人提出的核对意见已经认可。

3、发包人收到承包人再次提交的补充资料和修改的竣工结算文件后，在（15）日内予以复核，修正核对意见，并通知承包人。

4、发、承包人均对修正核对意见无异议的，应于7日内在竣工结算核对意见上签字确认。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肆份。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承包人应在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颁发后7天内，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份数向发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1 质量保证金

承包人支付发包人审定价格的1.5%作为质量保证金（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质保期满后全部付清。

15.2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 本工程缺陷责任期为贰年。

15.3保修

15.3.1 保修责任

1.工程保修期为： 详见工程质量保修书。

2.其他约定：因承包人怠于履行维修义务，导致发包人自行维修的，则发包人有权直接从滞留的质保金扣除所垫付的费用；保修期以通过验收开始。

15.3.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在承包人应在收到通知后面24小时内到达工程现场并修复缺陷或损坏，遇紧急情况应在收到通知后面4小时内到达。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另行协商。

（2）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另行协商。

（3）发包人违反第10.1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另行协商。

（4）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另行协商。

（5）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另行协商。

（6）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另行协商。

（7）其他：  / 。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28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A、项目经理每月出勤少于25天； B、安全、文明施工未达到杭州市有关规定要求，被有关部门处以通报以上处罚的；C、开工前承包人提供的项目管理班子成员须经发包人审核同意。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必须符合投标书中的承诺，其他管理力量的配备不得低于投标文件中的承诺，否则视作承包人违约；工程实施中，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D、因承包人原因造成总工期延误。

16.2.2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A、项目经理每月出勤必须达到25天及以上，每缺少一天扣除500元/天；在工程总工期中累计出勤率低于50%的，扣除履约保证金的15%。B、安全、文明施工未达到杭州市有关规定要求，被有关部门处以通报以上处罚的，每次赔偿发包人违约金5000至10000元，直至履约保证金的20%。发生两起以上一般事故，甲方扣除安全文明施工履约保证金的30%；发生较大事故，甲方扣除安全文明施工履约保证金的50%；发生重大事故或两起以上较大安全事故，甲方扣除全部安全文明施工履约保证金。C、开工前承包人提供的项目管理班子成员须经发包人审核同意。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必须符合投标书中的承诺，其他管理力量的配备不得低于投标文件中的承诺，否则视作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D、工程实施中，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视作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E、每延期一天扣罚人民币3000元违约金，最多不超过合同价款的10%。违约金在工程决算价款中扣除。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出现第16.2.1项〔承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的违约情况时，或发出整改通知后，承包人在指定的合理期限内仍不纠正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因继续完成工程的需要，发包人有权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合同当事人应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相应费用的承担方式。发包人继续使用的行为不免除或减轻承包人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 / 。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经国家或地方有关部门认定的烈度达七级以上的地震；当地50年一遇以上的风、雨、雪、洪等自然灾害。得到有关部门的预报，为预防可能带来的损害而采取的加固等预防措施和不可抗力发生后为尽力减少损失而采取的抢险等措施，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因未采取经工程师确认的预防措施和必要的抢险措施，造成损害的，将免除发包人承担损害的责任，由承包人承担。不可抗力产生的直接损失按合同通用条款的约定处理。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另行协商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为保证工程及甲、乙双方现场人员、机械设备、原材料的安全，相关一切保险（包含工程强制性保险及为施工现场人员、设备、材料办理的商业保险）由供应商自行投保，费用在本次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承包人须为本工程办理建设工程一切险并支付保险费用，工程费用也已包含在总报价内。在开工前中标供应商需提供工程一切险参保的相应凭据，若未能投保，则招标人有权从中标价中扣除相关费用并相应保险机构投保，工程其他人员、机械、原材料的相关保险，在工程发生相应事故（自然灾害或其他情况造成现场人员、机械、原材料造成损失的）的情况下，中标供应商应首先向保险公司办理索赔程序，如中标供应商未购买相应保险的，不得向招标人提出索赔申请。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承包人为建设工程和施工场地内的自有人员设备及第三方生命财产办理保险并支付保险费用，费用已包含在总价内。施工期间所发生的一切与本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人员、财产等意外伤害、损失，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和费用 。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承包人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否**。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 。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 。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 。

其他事项的约定： / 。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 。

20.4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双方当事人一致同意提交**杭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但双方当事人特别约定下列解决方式中第2种方式解决争议的除外：

（1）提交 /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依法向 项目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21．其他补充事项的约定。

最终结算价款以审计为准。根据省物价局浙价费【2009】84号文件规定，按核增造价的5%比例支付核增费,即追加审计收费=核增额\*5%；若送审结算核减率超过5%比例时，按超过送审造价的5%以外部分核减造价的5%比例支付核减追加费，即追加审计收费=（核减额—送审价\*5%）\*5%。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1：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1:**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   （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双方约定对施工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内容实行保修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为 5 年；

3．装修工程为 2 年；

4．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5．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6．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2 年；

7．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四、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工程质量保证金在工程缺陷期满后，扣除相应的扣款（由于乙方维修不及时而甲方自行维修的费用）后，结清余款（无息）。

甲方在保修期内发现质量问题并通知乙方，乙方应及时派专业人员进行维修，如乙方未及时派专业人员进行维修，甲方有权请其它人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将从乙方的质量保修金中予以扣除，同时乙方将承担因维修延误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 地 址： 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电 话： 

传 真：  传 真： 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 账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2）联合协议………………………………………………………………（页码）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页码）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页码）

**一、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浙江省教育厅、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浙江教育大厦部分设备及基础配套设施维修改造项目—施工改造项目【项目编号：FY002-ZJJY[2023]-001】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联合协议（如果有）**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或者供应商不以联合体形式投参与的，则不需要提供]**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竞争性磋商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A**.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承建的，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

**B.**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5）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竞争性磋商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承建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C、**要求合同分包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竞争性磋商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承建，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四、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竞争性磋商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响应函……………………………………………………………………………（页码）

（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页码）

（3）分包意向协议………………………………………………………………………（页码）

（4）符合性审查资料……………………………………………………………………（页码）

（5）评审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6）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7）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页码）

**一、响应函**

浙江省教育厅、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浙江教育大厦部分设备及基础配套设施维修改造项目—施工改造项目【项目编号：FY002-ZJJY[2023]-001】采购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提交响应文件及报价。为此：

1、我方承诺响应文件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90天），本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响应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2.1.1承诺函；

2.1.2联合协议（如果有)；

2.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2.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2 商务技术文件：

2.2.1响应函；

2.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2.2.4符合性审查资料；

2.2.5评审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6商务技术偏离表；

2.2.7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3报价文件

2.3.1报价单；

2.3.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2.3.3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4、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

4.1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非联合体响应）**

浙江省教育厅、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浙江教育大厦部分设备及基础配套设施维修改造项目—施工改造项目【项目编号：FY002-ZJJY[2023]-001】政府采购响应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联合体响应）**

浙江省教育厅、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浙江教育大厦部分设备及基础配套设施维修改造项目—施工改造项目【项目编号：FY002-ZJJY[2023]-001】政府采购响应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供应商参加响应）**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分包意向协议**

[**成交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供应商成交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四、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响应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1 | 响应文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
| 2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本项目拟采购的产品不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无需提供） |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
| 3 | 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不少于采购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文件有效期。 | 响应函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4 | 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采购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采购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五、评审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采购文件第四部分评审办法前附表中“响应文件中评审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六、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响应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供应商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供应商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七、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浙江省教育厅、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报价单…………………………………………………………………………（页码）

（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页码）

（3）中小企业声明函………………………………………………………………（页码）

一、报价单

浙江省教育厅、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按你方采购文件要求，我们，本响应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报价单的价格完成浙江教育大厦部分设备及基础配套设施维修改造项目—施工改造项目【项目编号：FY002-ZJJY[2023]-001】的实施。

**报价单(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施工范围** | **施工工期** | **项目经理** | **执业证书信息** | **备注（如果有）** |
|  |  |  |  |  |  |
| **磋商报价（小写）** | | |  | | |
| **磋商报价（大写）** | | |  | | |

**注：**

1、供应商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否则视为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响应文件无效；**。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响应文件无效；采购内容未包含在《报价单》名称栏中，供应商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响应文件无效。**

3、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施工范围、施工工期、项目经理、执业证书信息、品牌（如果有）、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予以公示。

4、符合采购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注：按采购文件工程量清单编制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竞争性磋商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为“无”即本项目或标项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时，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拟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

**附 件**

**附件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附件2：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3：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4：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浙江省教育厅、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 (供应商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浙江教育大厦部分设备及基础配套设施维修改造项目—施工改造项目项目【项目编号：FY002-ZJJY[2023]-001】投标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供应商（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供应商**法定名称章（印模） 供应商“XX专用章”（印模）

**附件5：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或者供应商不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浙江教育大厦部分设备及基础配套设施维修改造项目—施工改造项目【项目编号：FY002-ZJJY[2023]-001】响应。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采购文件规定及响应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响应中，分工如下：

（联合体成员1）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联合体成员2）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

四、联合体成员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联合体成员X,……）提供的全部工程由小微企业承建，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接受联合体磋商的，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给予2%的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采购文件第一部分竞争性磋商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五、如果成交，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响应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6：分包意向协议**

（**成交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供应商成交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供应商名称）若成为浙江教育大厦部分设备及基础配套设施维修改造项目—施工改造项目【项目编号：FY002-ZJJY[2023]-001】的成交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供应商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供应商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分包供应商1名称），（分包供应商1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二、分包供应商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分包供应商X,……）提供的工程全部由小微企业承建，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允许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的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要求合同分包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采购文件第一部分竞争性磋商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三、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四、质量

五、价款或者报酬

六、违约责任

七、争议解决的办法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

……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7：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浙江省教育厅 的 浙江教育大厦部分设备及基础配套设施维修改造项目—施工改造项目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

1、填写要求：①“标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采购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的指引，逐一填写，不得缺漏；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③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3种企业类型，结合以上数据，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④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附件8：工程量清单（另附）**

**附件9：图纸（另附）**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 （单位）负责人 （姓名）合法授权参加浙江教育大厦部分设备及基础配套设施维修改造项目—施工改造项目（编号：FY002-ZJJY[2023]-001）标段： 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1.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2. 我发现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3. 经检查确认所有供应商投标文件□不存在密封包装问题 □存在密封包装问题（具体指出） 。

（供应商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注：开标截止投标文件解密后务必将《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填写完并签名，扫描件发送至项目联系人邮箱（669624044@qq.com）。**